

許崇灝編著

瓊崖誌略



正中書局印行

上海图书馆藏书



A541 212 0010 9976B



林序

瓊崖聳立海外，中原遠望，天涯萬里。山海之氣，能出雲雨，能產萬物。土地肥沃，植物繁榮。海產充足，礦苗豐富。若謀開闢，誠足取之不盡，用之無窮也。漢唐而後，降及有宋，漢人移居於島隅，苗黎聚族於腹地。至蘇東坡先生治澹耳，課讀講經，大開民智，至今尤口碑載道，及歐風東漸，瓊崖一島，適當交通要衝，其地位益增重要。本黨總理嘗以我國太平洋大門戶稱之，其中五指諸山，高入天際，疊翠層巒，雲霞明滅，爲乾坤正氣之所鍾。故所誕人物，其天性之高潔正直，才華之卓然不羣，每每震燦一時，垂諸不朽。若宋之白玉蟾，明之邱濬，邢宥，海瑞諸先生，尤其較著者也。許將軍公武，近編瓊崖誌略一書，將以付梓，余奉而讀之，見其取材宏博，記載翔實，誠有如余所欲言者。而對於歷代征撫，風俗、民情、人口記錄、氣候、寒暑、開墾、移民、化黎政策，吏治綱要，地方特產諸端，尤言之纂詳，余瓊崖人也，自少就業國外，桑梓實況，知之特尠，竊喜此書問世，其有裨於讀者將必甚宏，特爲序一言，不自知其不文也。

林業農序

自序

瓊崖又名海南島，位於廣東西南之大海中，爲中國海西南之門戶；面積幾等於臺灣。島中金屬、礦物、農、牧、漁、鹽之利，蘊藏極富，取之不竭，誠天府之區，國防之要隘也。而我國人忽焉漠視，任其貨棄於地，殊堪太息。余有感於此，曾於民國二十二年草擬海南三市一文，發表於新亞細亞月刊，冀喚起國人之深切注意。文中有謂：「今之海南，吾人急起圖之，固有無窮之希望也，若猶輕忽置之腦後，幾何其不爲臺灣之續也耶！」嗚呼！果然一度陷於敵手，寧不痛心哉。今者，抗戰勝利，國土重光，爰將新亞細亞學會陳獻榮、張一凡、江應樑諸君所著瓊崖之歷史地理、瓊崖之經濟狀況、歷代治黎與開化海南黎苗之研究等文，重爲整理，編成一冊。顏曰「瓊崖誌略」而梓行之，以貢獻於國人。俾閱者知瓊崖之可貴之重要，從速開發建設，以固吾圉，固吾人之所深望焉。

中華民國三十四年四月許崇灝於重慶新亞細亞學會

第一章 瓊崖的歷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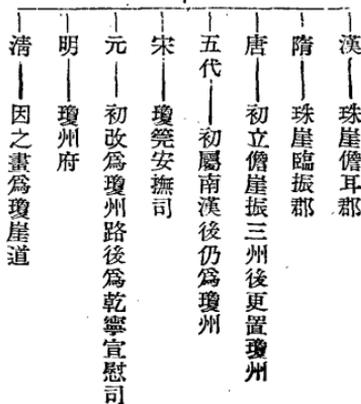
一 沿革

瓊崖爲古雕題、鑿齒之國。唐虞之揚越、荒徼，惟春秋不見於傳；秦爲象郡之外徼，漢之珠崖、儋耳郡。漢以前的歷史，因書缺有間，多不可考。漢書地理志序：「自徐聞南入海，得大洲，方千里，元封元年，略以爲珠崖儋耳郡。」元封是漢武帝之年號，徐聞在今雷州的地方。當時漢武帝命伏波將軍路博德平南粵後，遣兵略海州之地；北置珠崖，南置儋耳二郡，統轄五縣，屬交州。元帝初元三年，用賈捐之議，罷珠崖郡。世祖建武十七年，命馬援平交趾，海外慕義來歸，因復置珠崖縣，屬合浦郡。隋大業初，置珠崖臨振二郡。唐高祖武德五年，立儋崖振三州，每州領縣四。貞觀元年，更置瓊州，旋又改爲瓊崖二州，屬嶺南道，移都督府於瓊州。五代屬南漢。宋神宗熙寧七年，改瓊州爲瓊筦安撫司，屬廣南西路，並設靖海軍節度使於黎母山洞。元初改爲瓊州路，隸於雷州之海北海南道。天歷二年，復改爲乾寧宣慰司，隸於廣西中書行省。明洪武元年，改爲瓊州府。三年改隸廣東。清因之，置瓊崖道。光緒三十一年，升崖州爲直隸州，自此併稱海南十三縣爲瓊崖。民國初置瓊崖道。十年廢道制。二十一年政府曾擬畫爲特別行政區，而不果。現行政區稱爲瓊崖，直隸於廣東省政府。增設三縣，合原有十三縣，爲十六縣。



自漢武帝開瓊崖地，設郡縣以後，朝代變更，瓊崖之名，也隨而改易，已如上文所述。茲為讀者容易明瞭起見，特列一表，以明其沿革。

瓊崖歷代名稱



民國十年道制裁撤，二十一年曾畫為瓊崖特別行政區而未果。

瓊崖領縣十有六，其縣治沿革亦有足道者，茲述於後：

一 瓊山縣：今縣名，漢珠崖郡治潭都縣，後改為珠崖縣。三國吳復曰珠崖縣。隋初為武德縣，改置舍城縣。唐縣置於崖州，宋州廢，尋省舍城，移瓊山來治，明清皆為瓊州府治。

二 文昌縣：今縣名，昔漢為珠崖郡地。唐武德五年，置平昌縣屬崖州。貞觀元年更名文昌。宋開元間，改屬瓊州。明清屬瓊州府。

三 定安縣：今縣名，元置。昔元至元二十九年以瓊山縣南境，並附黎峒，置定安縣，天歷間升為南建州。明洪武二年復改為定安縣。

四 澄邁縣：今縣名，漢爲珠崖郡地。隋置澄邁縣，屬珠崖郡。唐屬崖州，宋改屬瓊州。明清因之。光緒中遷治於金江縣，卽今城。

五 陵水縣：今縣名，隋大業六年，置陵水縣，屬臨振郡。唐初屬振州。高宗時改屬萬安州。明屬瓊州府。清因之。

六 瓊東縣：今縣名，唐宋爲樂會縣地。元至元三十年置會同，屬乾寧安撫司。明屬瓊州府。清因之。民國初年改爲瓊東縣。

七 樂會縣：今縣名，漢玳瑁縣地。唐顯慶五年始置樂會縣，屬瓊州。乾封後受治於黎。至貞元七年，復置樂會縣。沿稱至今。

八 臨高縣：今縣名，漢爲儋耳郡地。三國吳爲珠崖郡地。隋時置毗善縣。唐改名富維，並折臨機縣。開元元年改爲臨高縣。今因之。

九 萬寧縣：今縣名，唐貞觀時置萬安縣，後改爲萬安州。南宋初廢爲萬寧縣。明改爲萬州。清仍之。民國廢爲縣，復名萬寧。

十 崖縣：今縣名，漢爲瓊崖郡地。梁爲崗州地。隋屬臨振郡。唐屬振州，後置吉陽縣。宋改爲崖州。明清因之。民國廢崖州爲縣，名崖縣。

十一 儋縣：今縣名，昔爲漢儋耳郡地。隋置義倫縣，及珠崖郡。唐置儋州。宋爲昌化軍，後改南寧。明清復爲儋州。民國廢崖州爲縣名儋縣。

十二 昌江縣：今縣名，昌化，漢置至來縣，屬儋耳郡，後併入珠崖郡。宋屬越州。梁屬崖州。隋置昌化縣，及後隸屬靡常，民國改稱昌化。

十三 感恩縣：今縣名，漢武帝元封元年置九龍縣，屬儋耳郡。昭帝時併入珠崖郡。梁屬崖州。隋置感恩縣。相沿至今。

十四 樂安縣：今縣名，民國二十四年置，本就昌化縣屬之七義，感恩縣之東方，馬隆、鷄叨、峨差、峨逆、抱由峒、甲中、峨溝洞、崖縣屬之樂安、多澗峒、抱善峒、抱江峒、龍鼻、潭寨、多港峒、頭塘、高冲峒、番陽峒。另置一縣，取今名，而以樂安爲縣治。

十五 保亭縣：今縣名，民國二十四年置，本就崖縣屬之不打、六羅、首弓、三弓、抱龍峒、同甲峒、水滄峒。陵水縣屬之保亭、五弓、六弓、七弓、烏牙峒、嶺門團、白石團、五指山、七指山、分界嶺、吊羅山。萬寧縣屬之稅司、南橋、西峒、北峒。樂會縣屬之竹根峒、太平峒、茄曹峒、合水園。定安縣屬之船埠、南引團、加冬團、毋瑞山。另置一縣，取今名。而以保亭爲縣治。

十六 白沙縣：今縣名，民國二十四年置，本就儋縣屬之雅義峒、白沙峒、元門峒、龍頭峒、炳邦。昌化縣屬之霸王峒、烏烈、大坡、保平、鳴虛峒。感恩縣屬之吳什峒。陵水縣屬之南流峒、十萬峒。定安縣屬之新市營根舖、加斂峒、小水峒、思河圖。崖州縣屬之紅毛上峒、紅毛下峒、道裁、紅茂村，瓊山縣屬之加泉峒、林灣峒。另置一縣，取今名。而以白沙爲縣治。

二 自古人士對瓊崖的觀感

瓊崖遠處我國南端，孤懸南海之中，通常稱爲海南島；四面環海，全地一島。看來却是很小，但自甲午之役，清廷割讓臺灣給日本後，瓊崖便算是我國南部僅有的最大島，因爲其遠離大陸，而孤峙南海裏，往者交通不便，商業不能發達，所以在一般國人的腦筋中，未免都是隔膜得很。尤其是一部

分士人，談及瓊崖的時候，每每以爲惡土。這種觀念，不但古人爲此，就是現在也牢固不改。我們考過去的瓊崖，爲什麼被人蔑視呢？原來瓊崖在周朝尚未入中國版圖，到了漢武帝元封元年，武帝始遣伏波將軍路博德平南越，略地建儋耳珠崖郡於瓊崖。這是瓊崖入中國版圖之始。可是入了版圖之後，仍然不爲人所重視。我們試讀漢賈捐罷珠崖對，便可知道，「珠崖獨居一海之中，霧露氣濕，多毒草蟲蛇水土之害，棄之不足惜。」由他這種議論，可知道瓊崖之被人蔑視的原因。在賈捐的時候，珠崖之入中國版圖，爲時尚短，南方閩粵，尙未開化，何況海邦麟介的珠崖呢！三國及五代時，中原多故，北方避亂之人，每都越海抵瓊。到了唐時，雖然他的文化已有進展，可是那時還是被人蔑視的。唐李德裕有首詩云：「一去一萬里，千之千不還，崖州在何處，生度鬼門關。」這首詩把瓊崖當作鬼門關般的可畏。此種偏見，不但唐時如此，就到了宋時，還是這樣。蘇軾到昌化軍謝表裏有云：「並鬼門而東驚，浮瘴海以南遷，孤老無託，瘴癘交攻，子孫慟哭江邊，魍魎逢迎海上。」又蘇軾詩云：「餘生欲老冉南村，帝遣巫陽招我魂，杳杳天低鷓沒處，青山一髮是中原。」可見此種觀感，仍然牢不可改。到了元明時，瓊崖依然被人忽視，他的土地和人民，以他爲黎人洞，不足配此中原，范梈詩云：「自出瓊州石郭門，更無平衍似中原，重重葉暗桄榔雨，知是黎人第幾村。」明太祖既平天下，在其勞海衛指揮敕裏有云：「南溟之浩瀚，中有奇甸數千里，地居炎方，多熱少寒，……」他把瓊崖當作南溟奇甸，仍然以他爲逐臣亡命之所。再到了清時，雖然有清聖祖的勤遠略，可是仍有阻梗，如何絳云：「得其地，不足益國家分毫之賦，得其人，不足當一物之用。」同時又有崖雲居士文云：「瓊崖僻處天南，其人民被髮文身，不足與中土先進之民齒比，其地斥鹵不毛，又多瘴癘疾病，中土人士，視爲畏途，而爲罪徒謫戍之地。」統觀上述，過去的人士，無不視瓊崖爲畏途，甚且視爲荒嶠；

到了現在，他的霧露氣濕，已化爲枝頭香露，殿角飛烟了。其實瓊崖之被人蔑視，原是「北人看輕南人」的影響，由有「歷史癖」之著者看來，到是古已有之的。晉司馬氏打下了建業，吳人入洛，洛陽文士很看不起那些吳人，說是吳人固陋。東晉南渡，北方的大族南遷，自尊僑姓，看不起吳越間的土著，這是黃河流域的文人，看輕長江流域的文人之史實。這個風氣，一直到北宋間還留着。洛派反對王安石的新政，就因王安石是江西人的原故，以開化較早，江南各省的人物，尙爲北人輕視，何況開化較遲的瓊崖呢。固然，瓊崖文化進步比較遲滯，其實，自漢武帝略地瓊崖，設置郡縣以後，他的文化是前進的。明邱文莊公云：「魏晉以後，中原多故，衣冠之族，或宦或商或戍，紛紛日來，聚廬託處。薰染過化，歲異而月或不同。世變風移，久假而客反爲主，劇擴捍以仁柔，易介鱗而布縷，今則禮差之俗日新矣。絃誦之聲相聞矣，衣冠禮樂，彬彬然盛矣。北仕中國，而與四方髦士相後先矣。策名天府，列迹縉紳。其表表者，蓋已冠冕佩玉，立於天子殿陛之間，行道以濟時，而堯舜其君民矣。……」可知瓊崖的文化，此時已放燦然奇異的光彩了。自此以後，他的文化依舊蒸蒸日上。且看朱君毅近著的中國人物之地理的分布表，如陝西、其間所產的人才由百分之一〇・五八（西漢）；百分之一五・九七（東漢）；百分之二〇・四（唐）；百分之四・三一（北宋）；百分之九九（南宋）；百分之四・五一（明）；百分之二・二九（清）；百分之八（現代）；這樣的比例下降下來。如河南，亦由百分之十八・七五（西漢）；百分之三七・二（東漢）；百分之一七・一（唐）；百分之二九・一八（北宋）；百分之九・一二（南宋）；百分之六・九（明）；百分之四・五九（清）；百分之二・〇（現代）；這樣的比例下降下來。然而福建和廣東，則在前進着。如福建是以百分之〇・（西漢）；百分之二・二一（東漢）；百分之二（唐）；百分之六・五（北宋）；百分之一四・五（南宋）；百分之五・一九（明）；百分之五・五

九(清)；百分之六。(現代)；這樣上升去的。如廣東是由百分之〇(西漢)；百分之〇(東漢)；百分之〇·二(唐)；百分之〇·二(北宋)；百分之〇·六六(南宋)；百分之二·八二(明)；百分之四·七四(清)；百分之一三·(現代)，這樣上升去的。廣東所佔人才比例，和江蘇浙江幾乎可以相並，比陝西多百分之十二，比河南多百分之十。這樣的人才增進，就是代表中國現代前進的文明，起自廣東。雖然以廣東來說，粵海、嶺南、潮循道佔去極多；然而瓊崖也不在少。昔何喬新論嶺南人物，自唐張九齡、宋余靖、崔與之及邱濬(瓊山人)四人而已。可見嶺南人物，在何喬新的時候，瓊崖已佔去四分之一，何況現在呢。再顯明一點說，代表北宋以前的中國文明，是黃河流域的文明。代表南宋以後的中國文明，是長江流域的文明，這都是帶大陸性質的文明。自清中葉以後的文明，沿海一帶及珠江流域發展得頂快。可以說是海洋性的中國文明。這樣說來，也許瓊崖是未來中國海洋性文明的放出奇異的光彩之地啊。

第二章 瓊崖的地理

一 位置與地勢

瓊崖在廣東省南海中，形扁圓，地居熱帶，與雷州半島僅隔一個瓊州海峽。經線自東經一百一十一度二分三十秒，至一百零八度三十六秒，緯線自北緯十八度九分，至二十度三分。美屬菲律賓各島在其東；法領安南在其西，英荷所屬南洋各島在其南；臺灣在其東北。於我「國防」上不但占着重要位置，而「經濟」上亦居特殊地位。蓋本島東北與廣東香港僅隔一衣帶水；赤坎廣州灣既在其東，北海

海防又在其西，其地位實已爲廣州與北海間各港口之航線中樞。而其前途且可爲中國西南港口之咽喉。論國防者，嘗評瓊崖存則精神完聚，失則肢體殘缺。可知非若尋常島嶼，介在可有可無之間也。本島廣袤約九七、一九八方里強，地形東西狹而南北長；中貫脊梁山脈，山之最高者，爲五指山，拔海五千餘尺。北部平原廣衍，土質肥美；中南二部，則多山嶺，中部綿互之高峻深山，則森林深鎖，終古未入斧斤也。

二 土地的廣袤

(一)瓊州各縣陸地面積：瓊州各縣陸地面積，往者未有精確之統計，故略而未詳。茲以廣東省政府據各縣報告陸地面積列表如左：(單位以方里計)

縣別	面積(方里)
瓊山	九、八九四、一二八四
澄邁	六、〇二一、二八五一
文昌	六、八五二、九五〇二
定安	九、八三七、二二九四
瓊東	二、三〇六、七三二四
樂會	五、〇五七、四八九〇
萬寧	五、八二四、二四四八
陵水	八、一〇二、四四九九

崖縣	一二、五七四、九三三〇
臨高縣	六、四三一、三五八五
儋縣	八、九八五、八三四五
昌化	六、四六一、四八六二
感恩	八、八四七、七七八三
共計	九七、一九七、八九九七

(二)瓊州各縣耕地面積：本島全面積，約計九萬七千一百九十七方里有奇，已如上述，惟耕地面積，依清代之調查，(因以後各縣田地，久未清丈，不易查得。)全島各縣之耕地面積共有四百十四萬四千八百三十二畝。其分配情形如下：

全島各縣面積(百年前之統計)

縣別	耕地面積(單位畝)
瓊山	九四三、九五六
定安	四二二、一五三
瓊東	一三二、六七三
臨高	四二五、三六三
澄邁	四三八、八二九
文昌	七三〇、九四一
樂會	一四一、三六七

瓊崖縣	三二九、八七六
昌化	五一、八二三
陵水	一二三、〇六七
感恩	三七、四八九
萬寧	一四二、三一九
崖縣	二二四、九七三

此係百年前之表，時到今日，自必增加幾許，例如崖縣之耕地，據民國以來之調查，已增至三七二、九〇八畝，比前則增多三分之二強，崖縣一縣如此，各縣自亦有增加，尤其瓊東、文昌、瓊山等縣，因人口最爲繁密，而往者之耕地不足供給，不斷地增加人口之需要，於是便成工力過剩之壓迫，結果一般人民，自必開墾新地，以供耕種，故而漸次增加，此敢斷言者也。

(三)瓊州各縣農田面積：瓊州各縣農田面積，向無統計。茲據各縣報告列表如左，以供改良農事者之參考。(單位以頃計)

縣別	面積
瓊山	一〇、八六〇
文昌	八、五〇二
儋縣	三、六四〇
臨高	二、四五二
定安	四五三

瓊東	澄邁	萬寧	崖縣	陵水	樂會	感恩	昌化
二、〇〇〇	一、〇七四	九四三	二、六一五	六八四	五九四	三七四	一七六

(四)瓊州各縣荒地面積：瓊州地廣人稀，歷來對於荒地少有注意，故官荒民荒，無從查悉。人民隨處可取地耕種，各處田地，多無上手紅契，惟有根據人民族譜，其向來居住之村落，則附近田地，即其族人所有。至於所買得之田地，以水為界，其水流到何處，山地即其所有。村民常因所耕之田，泥土較瘠，不加施肥，遂將其全村房屋，遷徙他方，擇地耕種；故對於偌大荒地，乍見之以為官荒，實則前年代曾經開墾者。每見偌大之荒地，叢生有規則之矮樹排列成行，說其為官荒，其實則為民荒也。茲將各縣荒地列表如左：

縣別	荒地名稱	面積
瓊山	三門坡、北冲坡、馬鞍山、林灣坡、嘉樂坡、水會坡、元滿山、水頭嶺、番竹坡、龍窩坡，共計三十萬畝。	
文昌	城南坡、白延坡、大昌坡、寶興坡、升粟坡、膠廷坡、錦山坡、潭山坡、抱羅坡、黑鷄坡，共計三十萬畝。	

澄邁

大雲坡、福山坡、黃竹嶺、楓樹坡，共計一百一十二萬畝。

臨高

鷄鳴崗、瀾洋坡、昆耶坡、和羅坡、坡山嶺，共計一百一十一萬畝。

儋縣

光村嶺、螞蝗嶺、大屯坡、銀村坡、峨門嶺、騎牛塘、亭地坡，共計一百

○三萬三千畝

定安

金鷄嶺、紅毛坡、番寨坡、十萬坡、鳳坡、堯坡、嶺門坡，共計二百二十

萬五千畝。

瓊東

大路坡、高結坡、龍山坡、長坡、馬嶺、深洞嶺、禁山坡，共計五十一萬

八千畝。

樂會

新市坡、陽江坡、打葵坡、大鼓坡、二鼓坡、三鼓坡、中原坡、椰子賽

坡，共計二十萬五千八百畝。

萬寧

東坑坡、中興坡、興隆坡，共計一萬七千畝。

陵水

棍八坡、天寧坡、九所坡、后山坡、眞州坡、烏牙坡、長山莊、大溪嶺、

下港嶺，共計五十三萬四千畝。

崖縣

控銀嶺、陵陽嶺、三重坡、馬嶺坡、南山坡、油甘坡、鶯哥坡、長店坡、

多澗坡、得下嶺，共計二十萬畝。

感恩

大佔坡、老番坡、亭露坡、殺羊坡，共計五十四萬五千畝。

昌化

分神山、海尾坡，共計六萬畝。

總計

八百一十九萬二千八百畝。

三 氣候

瓊州氣候，與中原絕異，冬無霜雪，夏無酷暑，不寒不凍，草木不凋，花卉時發，宜其有「常綠國」「常夏國」之稱。在瓊州一年之中，暑期長，而寒期短；故最高溫度，升至華氏表九十五度以上，恆自三月以至十月之間。其最暑期，爲六月。最寒爲十二月。嚴寒期中，華氏表有時降至四十度者，已屬僅見；內地通常之熱度，平均在七十度左右；瀕海之區，山少而地勢平，受海洋影響，氣候極易更變，一日之內，晝則多燠，夜則多寒，天晴則燠，陰雨則寒。

風候：瓊州夏秋間多颶風，所謂颶風者，四方之風也。颶風或一歲累發，或累年一發，發時起東北而轉西，或起西北而轉東，皆必對時向南，大作而後息；將起之前，見東方之雲湧起，或海鳥驚飛，或斷虹飲水，或海中有聲，乍急乍緩，似聽鐘塔之音，此其先兆也，及其發也，暴風挾之，排山倒海，萬馬奔騰，聲如雷撼，起於東北者，必自北而西，起於西北者，必自北而東，小則二三日，大則七八日，皆必轉南而後息。其風力春夏至仲秋則弱，季秋至冬則強。

附瓊州潮汐表

子	十一月	二十七日起子時初	辰	七月	初九日起辰時末	申	三月	初四日起申時末
丑	十月	二十九日起丑時初	巳	六月	二十五日起巳時初	酉	二月	二十一日起酉時初
寅	九月	初一日起寅時末	午	五月	十一日起午時末	戌	正月	初七日起戌時末
卯	八月	初四日起卯時初	未	四月	二十七起未時初	亥	十二月	二十三日起亥時初
		初七日起卯時末			初九日起未時末			二十五日起亥時末
		初八日起寅時初			十一日起未時中			初九日起戌時末
		初四日起寅時末			二十九日起未時初			初九日起戌時末
		初四日起卯時末			二十九日起未時中			二十五日起亥時末
		初七日起卯時末			初九日起未時末			十一日起亥時末

(註)「起」乃起新流之謂也。

四 山岳

瓊州地勢，濱海低而中部高，山嶺連互以五指山爲最高峻。其餘樂會、萬寧、陵水、崖縣、感恩、昌化、所屬之山，峯巒重疊，乃其支脈。今謹就五指山述之如下：

五指山係受雷州半島之山脈崛起海中，五峯矗立如指，故名。其支脈伸入於西北者，爲定安之牛嶺、閣嶺等。伸入東北者，爲瓊山之嚴高嶺、海公嶺等。伸入東南者，爲陵水之南拈、台敖、南春諸嶺。伸入西南者，爲感恩之羅望嶺、馬嶺。伸入西者爲儋縣之南區嶺、橋嶺。

該山土質肥沃，崗巒起伏；森林葱鬱，金、銀、銅、鐵、煤等五金鑛，蘊藏極富。山中黎人雜居，其知識淺陋，對於此等富饒物產，多棄而不取，殊可惜也。

五指山之氣候，炎熱熏蒸，各種植物，均易生長；古木參天，一望無際。所產林木，多未經採伐，其本質堅細耐用，如苦枳、指經、天料、青皮、椿香、胭脂、綠木、油丹、風栗、山海棠、大葉榕、柳果等，均爲良好木料，可用爲鐵路枕木，及梁棟家具之需。

五 河川

瓊州最大江流有五：卽南渡江、昌化江、嘉積溪、陵水溪、寧源河是也。然皆支派分歧，奔流入海，茲分述如次。

(一)南渡江：發源於黎峒西部，計有三源，東源出於英哥敖嶺，流經紅漏洞，至南豐境入白沙水。西源出於白沙嶺，(卽那榜嶺)流經白沙洞，直趨羅白口。南源出於凡陽、白沙、交界之三主嶺，

流經喃溪直貫白沙中部，至羅白口與白沙水相會，東行經瓊山三脚嶺至填口入澄邁境，稱金江、新安江。折而北行，經橫灘、加烈，至文頭山村與龍坡流入之小溪會合，轉折東流，經金江入定安以後，折而北行，始稱南渡江；經龍塘、潭口、北冲、至新埠後，分爲二流。一、北流至牛矢港入海；一、西流至海口港入海。金江長四百二十里，均係沙底，自三脚嶺以上，灘石甚多，尤以雷公灘最險，有阻航行，然可暢放木排。加烈與金江市之間，石灘少而沙多，可通小舟；金江以下，週年水量平均，皆在二三尺以上，載重三萬斤之船，終年可航。上游沿岸山邱狹迫，金江以下，兩岸平原，田廬雜錯；且江面寬闊，水流迂緩，岸壁崩卸，日益顯著，流沙蕩決，灘洲亂起，冬季行船，時感不便。沿江少森林；水無涵蓄，一番大雨，則江水暴漲，溷濁不堪。數日不雨，則又陡落。漲落之間，相差每至二三丈之遠；至洪水之害，定安以上，因地勢較高，甚少發見，定安以下，直至海口則水災迭見，沿岸農村受害不淺。

(二)昌化江：昌化江發源於五指山，流經紅毛洞，曲折南行，入凡陽樂安，折西入感恩縣境，會古鎮州水，入昌化縣，折而西北流，至舊縣村分爲二支，一由英潮墊入海，一由烏泥港入海。全江長凡三百六十里，均係沙底，在昌化縣以上，兩岸多山，甚少開發之地，河面甚狹，昌化境內爲冲積平原；河面寬闊，岸基崩陷，勢甚險惡，而且沙灘擁積，河床甚淺，一水多歧，遷徙無定。至其水量，全年平均約二三尺左右，本可通航，惟該江至感恩境廣巴附近，被山脈遮斷，水伏地行，約五六里，再出地面，故上游木排放至佳叨，即須起岸。下游舟楫木排，只行駛於昌化境內。江水甚清，洪水鮮見，惟每年秋季時，江水暴漲，超越平常水面一二丈。

(三)嘉積溪：嘉積溪又名萬泉河，有二源。一、發源於五指山東，西由喃嘮洞出思河嶺，會諸

黎水，至樂會河口。一、發源於瓊山黎黎嶺，向東南流，會峻口水至石壁市，稱石壁江，至嘉積市，稱嘉積溪，入樂會境，分爲二支，一繞縣北，稱萬泉河。一繞縣南，稱流馬河。至縣東北雷撲山下，二支復合，與滾龍河相會，直瀉搏鰲港入海。長凡三百餘里。滾龍河發源於萬寧西部烏鴉嶺，經龍滾市至南港村流入嘉積溪，長凡十餘里。嘉積溪爲沙底河，嘉積市以上，沿岸山邱，溪岸甚少崩卸，溪水深淺不一。至樂會以上，深處丈餘，淺處一尺，溪面寬百餘尺，窄處約十餘尺。多雨，則水漲至二三丈，成爲水災。亢旱，則水淺可以徒涉。此現象，以嘉積樂會附近爲甚。全溪可通舟楫者，約二百里；載重三四千斤之船，可通至船埠。至若龍滾河，亦爲沙底，面闊約三丈至六丈不等，平均水深二三丈。多雨，則暴漲泛濫。亢旱，則淺不盈尺。由搏鰲至龍滾可通航，載重二三千斤帆船。又龍滾嘉積搏鰲能互通舟楫，來往不絕，爲瓊萬二縣交通要津。

(四)陵水溪：陵水溪發源於七指山，東流經寶亭營折東北經石洞棧，至合口會七弓水曲折東流，過陵水城，直趨水口港入海。長凡一百七十餘里，均係沙底。上游兩岸山岡狹迫，雜木叢生。下游陵城附近，岸基大半崩壞，而且河面甚闊，河床極淺，河沙移動，深淺無常，平時水深一二尺，亢旱水只及踝。多雨則漲高丈餘，載重千斤之船，可由水口港通至石洞棧。

(五)寧源河：寧源河，又名源遠河；發源於陵水西界毛代嶺，經曲羅逮，曲折南流，至崖縣東北，分二流，環繞縣城，至保平港入海。西流河道已淤塞，非大雨無復水流。東流河道廣闊，沙灘瀾漫，平時水深數尺，大雨暴漲，泛濫兩岸，附城一帶，盡成澤國。全河長約二百里，均沙底，僅可通小船而已。

六 港灣

瓊州四面濱海，其海岸線之長，不下二千數百里。沿岸港灣衆多，其最重要者，爲榆林、清瀾二港，一南一北、爲全島交通中樞。次則海口、新英二港，雖不如榆林、清瀾之重要，然因與大陸交通之關係，終可保其一部分之價值。惟榆林港前有作爲軍港之議，將來如果實行，則南部商港當以三亞、籐橋二港爲最宜。此外如浦前、搏鰲、新村、海頭、北黎、鶯高海、保平等港，或因地點偏僻，或爲流沙淤積，僅可爲補助港，非主要港也。茲將重要各港情形略述如下：

(一)榆林港：位於崖縣鐵爐、三亞二港之間，離崖縣城約百二十里，與安南之陀林灣遙遙相對。港分爲內港外港，外港向南，兩岸皆係三五百尺高之山，相距約三英里有半，水深三丈至九丈不等。內港也向南，港身側偏於東方，口門左有樂道嶺，右有獨田嶺，兩峯對峙，港內峯巒環繞，海岸平鋪，卽有風濤，無虞激蕩。人貨上落，可以自如。清代曾擬在此設軍港之計畫，日俄戰爭時，俄國波羅的海艦隊東來，曾寄泊於此，民國二十七年冬，日本佔領瓊崖全島，亦以此港爲海軍根據地，而控制南洋，我旣收復失地，如建作軍港，有自然之基址，無穿鑿之艱難，國人其速起圖之。

(二)清瀾港：位於文昌縣治之東南，相距約二十五里。去海口市百八十里。港向東南，前臨大洋，港口寬約一里，長約十五里，海水深達三十尺以上。港面也寬，可泊大輪船十餘艘，爲歐洲及南洋航線必經之地。民國初年，文昌紳士林天嶷及華僑黃有淵陳昌運等，曾組織清瀾商埠有限公司，規定資本百餘萬，已收十二萬，填有基岸甚多，不幸工程尚未着手，而歐戰已起，華僑商業大受影響，已認之股不能續繳，該公司遂暫停辦；若政府領導補助之，扶植之，則可以成爲美港矣。

(三)海口港：在瓊崖北部，位於瓊山縣治傍，港內沙灘四布，水淺而路窄，大船出入甚爲不便，所以須碇泊於六里外海中。港之潮汐變化無常，又有颶風之虞，爲不完全之港；但貿易尙頗稱盛。輸出品以皮、草類、席、麻、糖、家畜、家禽、藥品、花生、鷄卵等爲大宗。輸入品以棉紗、棉布、毛織物、石油、米、豆、麵粉、阿尼林、染料、火柴等爲大宗。

(四)新英港：新英港居儋縣之西北，距縣治十五里，港口向西，港中面積頗廣，昔時航海事業甚爲發達。雖積沙而水不甚深，然四五百噸之輪船，可以出入。將來稍事疏濬，可爲西方良港，而接近大陸，尤爲特長。

(五)三亞港：三亞港在崖縣東百二十里，港內因河流之形勢，流沙沖積，成爲古龍三亞二坡。港內水不甚深，千餘擔之帆船，可以入口；港灣雖不良，然因冬令漁業旺盛，且爲產鹽之區，內港細長，又適於避風，故北海、陽江、安浦、文昌、樂會，各處之漁船，及運鹽之帆船，恆以時來集。自僑豐源與各公司來營鹽業後，間有僱輪船運鹽之舉，該港遂漸次發達。惟輪船僅能停泊口門，距市約一英里，人貨起落，須賴駁運，無異海口也。

(六)藤橋港：藤橋港在崖縣最東之處，與陵水交界，距縣治約二百里。港內停泊往來於澳門、江門、安浦、及本島各港，一二千擔之帆船，爲數不少，春夏漁業旺盛，漁船來泊尤多。附近有樹膠椰子園多處，出產漸增，大有發達之希望。

七 附近島嶼

(一)東沙羣島：位於香港之東方，爲香港與呂宋及南洋羣島航路之要衝；故交通甚爲便利。經緯

位於北緯二十度四十二分二秒，東經百十六度四十三分十四秒。島中富磷礦，採掘之，可供肥料。又產藥料、紫檀木、海帶、蠔、蟾、海參、魚翅等類。

(二)西沙羣島：西沙羣島舊稱七洲洋，位於瓊州榆林港之東南海中，現屬崖縣管轄，大小凡十五島，分東西二羣；東羣七島，西羣八島。面積廣者為林島，約四方里有奇。該島距三亞港約百八十里，北距海口港約二百四十海里。地當香港與南洋羣島航線之要衝；為我國海疆重要區域。島中天然物產極其豐富，尤以鳥屎層為最著名。今分述於左：

水產：本島週圍淺海中，有珊瑚、海棉、海藻、海參、石花菜、牡蠣、蛤蚧、墨魚、鱸魚、螺、蟹、蝦等。深海中有玳瑁、海龜、河豚、石斑魚等。其種類尚多，年前廣州中山大學曾派員往該島採取水產標本，達百餘種。各島附近常有儋縣文昌之漁船來往捕魚。冬季多捕牡蠣，夏季多捕海龜，每次每船漁獲均值四五千元以上。所捕之牡蠣，每個大達數寸，其肉製乾後，味極鮮美，頗似江搖柱。海龜及玳瑁，多於夜間俟其上陸時捕之，運至海口文昌嘉積等處發賣，其利頗鉅。

礦產：本羣島礦產，即磷質鳥屎層是也。全島積藏之鳥屎層，據地質調查之報告，約有四十萬噸之鉅。因已積數千年之久，故能如斯之豐富。此種鳥屎層為最佳之天然肥料，曾經化學專家將其分析，化驗結果，含有磷、鉀、鈉、氮、石灰等質極強，為植物之重要營養料；對於培壅各種農作物，甚為相宜。超出舶來人造肥料以上。其鳥屎之形狀，粉碎者，色暗褐而鬆軟，中含腐植質頗多。塊狀者，固結如礫質岩石，此豐富優良鳥屎層，因我國人歷來太不注意，在民國初年，曾被日本人私盜開採，運往日本大阪，精製出售。至民國九年，復有日人組織西沙島實業公司，蒙呈廣東政府，許其開墾羣島，竟得批准。翌年該公司更運載多數日人赴島，大興土木，廣事投資，羣島附近中國漁人，或

遭日人槍殺，或被沒收所獲水產物，種種橫行，令人可恨。後經瓊崖人士奮起力爭，呈經政府向日本交涉，日本人始離去，但已被偷採燐礦數十萬噸矣。後始有國人籌集資本，發起組織中華鳥糞肥料公司，向廣東省建設廳投得採取權，在該島開始採取云。

八 縣治及大市鎮

瓊州領縣凡十有六，曰瓊山、曰澄邁、曰臨高、曰定安、曰文昌、曰瓊東、曰儋縣、曰昌化、曰萬寧、曰陵水、曰崖縣、曰感恩、曰樂會、曰樂安、曰保亭、曰白沙。其沿革治所已詳前章，茲不再述。其所謂大市鎮者，係指全島最繁盛之市鎮，目前冷落者，則不與焉。

(一)海口：海口爲瓊崖門戶，掌握全瓊對國內外貿易之威權，又爲瓊崖商業之總樞。凡瓊崖十六縣之貨物，皆由其吞吐故也。海口市區，面積約三英方里，居民四萬餘，商店約七百餘家，市政修整，外觀輝煌，雖不及江門、汕頭二市之繁庶，但優勝過於北海，誠爲瓊崖首屈一指之市鎮也。

(二)嘉積：嘉積在瓊東縣之南，西界定安，南接樂會，爲定、樂、萬、陵、崖、五縣物產輸出之總匯。在前清時代於瓊崖商業上所居地位，與海口相伯仲，每年與江門、澳門兩處交易，爲數頗鉅。全市設備，略已沾染都市色彩，不愧爲瓊崖東路商業之樞紐，及瓊崖第二繁盛市場也。

(三)便民：便民即文昌縣治所在地，瓊崖第三大市鎮也。文昌人士多往南洋謀生，便民市之繁華，不啻全由南洋歸國華僑植成之。本屬物產，除椰子一項爲大宗外，絕少其他出品。全縣以南洋爲唯一給養之資。該市人民富有南洋人氣習，生活程度之高，在瓊崖堪居第一位。交通設備，亦最發達，全縣公路八百餘里，汽車二三百輛，奪全瓊崖交通之錦標。文昌縣屬最多商市，如清瀾、白延、

邁號、舖前等市鎮，在瓊崖中均甚著名，便民市居各市之首，故其商業特爲殷盛。

(四)那大：那大屬儋縣，位置在北門江上游，距縣治百十三里，爲瓊崖西北部之主要商鎮。本市出口貨，以紅魚、瓜子、鮑魚、荳蔻、綠豆、猪、牛、爲最大宗。由附近新英港輸出外埠，分發廣州、江門、澳門等處銷售。本市爲瓊崖墾植事業之中心，蓋儋縣土質肥沃，氣候炎熱，最適宜於經營甘蔗、樹膠、咖啡等等，故墾植公司自前清宣統年間起，已紛紛成立；其中較爲著名者，前有僑興公司，現有僑植、僑立、新濟、萬隆、立生、中興、實業公司，多數以種植樹膠、咖啡、烟葉爲本業。惟資本不多，未大發展。否則此市之商業，當不亞於海口、嘉積、便民等市也。

(五)藤橋：藤橋屬崖縣，在縣治東百十五里，與陵水交界。所有陵水西南部及保亭營以內各黎洞、崖屬東區各黎洞之出入口貨物，均以此市爲轉運樞紐。春秋兩季，漁業旺盛，漁船羣集，居瓊崖漁業主要出產區之一。附近三亞港爲全瓊鹽田業之中心，每年出鹽五六千萬斤，於商業上極爲重要。本市出口貨以木料、籐條、椰子、米穀、鹹魚、牛皮、木耳、爲大宗。山甲、牛、猪、椰玉等次之。多運銷於省、澳、江門等埠。查崖縣西南多平原，樂安一帶，水田萬頃，且氣候溫和，土質肥沃，最適於開發農業之條件。將來實業發達，藤橋市實爲瓊崖南部最大之市鎮。

九 物產

瓊州全島廣袤二千餘里，面積雖小，而氣候溫暖、土地肥沃、農礦漁鹽生產之饒，何可勝計！苟能盡量開發，則利源之富，必可超過內地各省之上。茲分別略述如左：

(一)農業：瓊崖稻米、每歲可收三季，冬種春熟，春種夏熟，夏種秋熟，其生產機會如此之多，

故能收自給自足之效。苟能盡力墾植，其生產量數，當可漸次增加，則廣東全省，必無饑饉之虞矣。其他如椰子、檳榔、益智、交粉、咖啡、棉花、烟葉、波羅、花生、靛青、蔴苧、甘薯、甘蔗、雜糧等類，生產亦佳。

瓊崖農民多以畜牧爲副業，所飼牲畜，如牛、豬、羊、鷄、鴨、鵝等，除自給外，並運銷於南洋羣島香港等埠，如能廣闢牧場，以發展畜牧事業，必能成爲富源之一。

(二)林業：瓊崖地屬熱帶，材木極多，即以所產柚木而論，以之製造船艦堅固耐久，爲世界必需之木材。十餘年前，有人探得此木，圓徑二尺餘，高及三四丈。欲能推廣繁殖，其利自必不菲。

樹膠各縣皆可種植，氣候土質無不相宜，現今已有種植成材者，收成品質，均極良美。高根樹，其葉可用以製煉高根精，爲醫藥界之麻醉藥，金雞納，爲治瘧疾必需之藥，均有生產，若能大量繁殖，不但供給本國之需，必可銷售於國外。其他美木良材，無一不有。

(三)漁業：瓊崖四面環海，故漁業頗盛，居民業漁者數萬人，大半均係東北濱海之士著。從事捕魚之船二千餘艘，照漁獲出口量數計算，每月平均鹹魚二百九十餘擔，海味及其他鱗介，百數十擔，其利可知矣。

(四)鹽業：瓊崖各屬港灣甚多，適於製鹽之地，到處皆是。倘能改良製法，則鹽業前途未可限量。

(五)礦產：瓊崖受雷州半島之山脈，崛起海中，以五指山爲中樞，支脈四布，山嶺衆多，高度雖不甚大，而礦產頗富。礦業學家曾經調查，其報告謂昌化牛金嶺之金銅礦，石碌山之銅礦，儋縣、那大、烏翔、附近西坳之錫礦，元門峒之金沙礦，沙帽嶺之金沙礦，五指山、藤漏嶺之金銅礦，定安白馬

鄉，南牛嶺之鐵礦，崖縣藤橋附近喃咪，三弓之鐵礦，皆質美而量豐。

第三章 瓊崖的經濟狀況

瓊崖島，為中國僅有的一個熱帶原料物產區。要是開發成功之時，則往年流入南洋羣島、印度、印度支那半島各地的金錢，都可由此取回。我們不必空談，且看事實，他的地位的重要，已可顯見了。

第一、瓊崖在交通上的地位，現在已逐漸提高。凡是一個在交通上重要的地方，他的經濟地位，也往往是成爲一個重要的所在。瓊崖是孤懸在東京灣和中國海之間的一個大島。廣州香港在他的東部。赤坎、廣州灣在他的北部。北海、海防在他的西部。安南沿岸的大商埠，都在他的西部與南部。他現在已做了廣州與北海間各港口的航線中樞了。而他的前途，還可成爲中國西部港口的咽喉。下面便是在瓊崖關出入的船隻統計表。這種逐年增高的情形，就是表示他在交通上的地位有逐年增高的趨勢。

民國十年來瓊海關船隻出入統計（單位噸）

年 份	行海輪船出入總噸數	內港行輪總噸數
民國十年	一、〇五三、二五六	三九、二四〇
民國十一年	一、〇九六、六三六	四五、一七四
民國十二年	一、一五六、五八六	三一、八八〇

瓊崖的經濟狀況

民國十三年	一、一九八、一一六	二一、八六五
民國十四年	一、二〇九、六〇一	三六、二七〇
民國十五年	一、一九七、二六八	五五、〇二二
民國十六年	一、二九四、二六八	五二、三〇〇
民國十七年	一、四〇七、六四八	四五、〇九〇
民國十八年	一、五一七、七七六	五〇、一五三
民國十九年	一、四三四、二五六	五〇、一五三

第二、貿易經濟的逐年發達。交通上的重要，可以刺激貿易經濟的發展。同時，貿易發展，又促進交通上的發達。在因果相成之下，便表現了瓊崖島逐漸繁榮之徵象。下面便是具有這種徵象的一張表：

民國十年來瓊海關稅收逐年增高情形

年 份	稅收總數(單位海關兩)
民 國 十 年	二七〇、一四一、六四二
民 國 十 一 年	二五一、四三九、一八八
民 國 十 二 年	三〇一、八〇七、四九二
民 國 十 三 年	二八五、四九四、五五九
民 國 十 四 年	二七五、三九二、一七三
民 國 十 五 年	二一八、四八四、六二〇

民國十六年

三六三、五五九、五四五

民國十七年

三二一、五九一、五六七

民國十八年

五六三、七六八、五三六

民國十九年

六五二、二五四、六二一

民國二十年

九六七、九一二、五四七

顯然的，從民國十八年起，瓊崖島的貿易，有突飛猛進的趨勢。造成這種趨勢的有兩個原因：

(一)受了失業華僑歸國的影響，自從世界的樹膠市場狂跌以來，南洋的華僑大受打擊，在樹膠業上投資的，紛紛把資本收回。世界的經濟恐慌又像狂風暴雨一般的吹刮，各種產業都萎頓不堪。資本便無處可投，失業的人漸次增多，於是資本便流進來，投在國內的事業上，失業的也就紛紛回頭。文昌、瓊東、樂會各縣。出洋的華僑極多，於是文昌各地便最先做了他們投資的對象。而失業者回國的增多，當地消費量也就正比例式的增進。由此數因，便促進了商業的亢進，成爲上面的那個現象。

(二)廣州灣自被法國租借去後，便宣布爲無稅的口岸，採取英國繁榮香港的方法，去繁榮廣州灣。於是高、雷、一帶的出進口貨，都從廣州灣起卸。近年來，我國在廣州灣附近的分卡都提高了稅率，使貨從廣州灣通入內地，或由內地通入廣州灣，都要有相當的稅負。這樣，貨物的出入，自然而然的轉移了路線。在廣州灣東部的，便都走梅菴。在廣州灣西部的，都走安鋪。在雷州、徐聞一帶的，都走海口。海口便是瓊崖島唯一的大口岸，這樣，便幫助了瓊崖貿易經濟的發達。

第三、島上的物產和天藏的富源。瓊崖是個靠近熱帶的島嶼，因此氣候炎熱，多風多雨，合成了一個適於熱帶產物的種植場。島中又山峯重疊，所藏的礦苗極富。而且四繞大海，正是漁鹽發達之

地。所以當地的南洋歸國華僑，早已在進行種種墾植的試驗。而中山大學和嶺南大學的農學院，又常出發島中去調查考察。不過他們所進行的是學術上的研究，及採集標本等一類的工作。我們現在所需要的，是當地社會經濟的調查和統計。這就是作者敘述本文的最大使命。

現在我們就依照產業經濟上的各個部門，來開始分別的觀察和敘述。而特別注重於數字，以供研究瓊崖問題諸同志的參考。

一 貿易經濟的鳥瞰

在前面，我們雖然看到了瓊崖的貿易經濟，近來頗有亢進的趨勢，然而促成此種趨勢的那二個原因，都是外來的力。換一句話說，就是這種亢進，並不是由於當地的生產事業之發達，而只是消費量的增高罷了。從中國各港口表現了這種形態，而獲得的經驗看來，這是一種買辦經濟的發達，資本主義列強的商品市場擴展的形態。這不是民族經濟發達的表現，也不是民生經濟充裕的結果。剛剛相反，正是走上經濟破產的過程。這是當我們來開始作貿易經濟的鳥瞰時，應該首先明白的一點。這理由並不難懂，而事實又非常明顯。我們只須研究近十年來貿易增進的情形，便可明瞭。下面便是表示這種情形的統計表，其所報告的，是進口的激增，和出口的慘落。

民國十年來島內外的貿易狀況（單位海關兩）

年 份	進 口 狀 況	出 口 狀 況
民國十年	一五二、三七六、五二〇	六四、二九六、六七八
民國十一年	一四三、四二六、九四〇	六五、七九五、五〇二

民國十二年	一八三、九六八、二八六	七六、三八九、二〇七
民國十三年	一八四、九〇九、八八五	五九、二五三、八二三
民國十四年	一六八、三三一、五四二	五七、一六八、四九六
民國十五年	一一九、九七〇、八二七	三八、三三七、三八四
民國十六年	二五四、六六八、一五二	五八、八八八、八三三
民國十七年	二四二、五九五、〇七〇	三七、九四二、九〇六
民國十八年	五四五、六三七、三二五	五九、〇八六、五八〇
民國十九年	四四四、七七〇、八九三	六四、〇四四、九九〇

這種入超的情形，告訴了當地產業的衰落和弱稚。造成這種的原因，我以為是：

一 還是因為失業華僑歸國人數的衆多，增加了鉅大消費量所致。

二 華僑回國投資的方面，並不是開發生產事業，大都在購買土地及建築房子方面。在唯一大口岸的海口，近來地價激漲，與建築工程的發達，就是受了這種影響。地價激漲，與進口出口上果然沒有關係，但建築工程的發達，足以促進建築原料鋼鐵、水泥、洋松的入口，這是第二原因。

入超的情形，既然如此。現在我們應該進而研究其中洋貨與國貨的成分。換一句說，就是究屬洋貨進口多呢？還是國貨進口多呢？我們方可以決定這種貿易經濟的發達如何，下面便是民國十七年至十九年中，洋貨國貨的進口淨數表。

年 份	洋貨進口淨數(兩)	國貨進口淨數(兩)
民國十七年	五、一二〇、八七八	八八七、五六四

民國十八年

六、〇四四、八八五

一、九七八、三一五

民國十九年

三、四六二、四一三

二、二一四、五三八

這種入超的情形，雖然依舊告訴我們，買辦經濟佔着上風。但是三年中，國貨進口的激增，而洋貨市場的減退，實在使我們感覺得可以樂觀的現象。

這只是進口的淨數。在進口貨的總數中，還有一部分是復出口，而輸入附近內地各港口的。在復出口的情形中，我們可以觀察到三點。

(一) 這個大口岸與內地各港口的商業關係。

(二) 內地的消費力量如何。

(三) 內地市場上洋貨與國貨的競爭情形。

下面便是具有此種作用的一張表，那是指示民國十七年至十九年間由瓊海關復出口的洋貨與國貨的數量。

年 份	洋貨復出口數	國貨復出口數
民國十七年	一一、〇二八	三、九〇〇
民國十八年	二二、七一五	四、二二二
民國十九年	一七、八八四	一、三六四

這裏告訴了我們，第二點觀察的結果，是內地消費力一年減退一年。第三點觀察的結果，是洋貨市場在內地比國貨所佔的優勢是絕對的。而第一點觀察的結果，那末此種商業關係還沒有增高，告訴了我們瓊崖內地的經濟與商業的幼稚。進口的趨勢明白了，現在我們應進一步來考察進口貨的種類是

什麼？在這裏可以告訴我們幾個重要的問題是：

(一) 觀察當地所需要的何種商品。

(二) 反面表示出當地何種產業的缺乏。

(三) 依稀地可以看出當地的社會生活及生活程度。

下面我們便從「衣、食、住、行、」四部分來約略地觀察一下。而後在經濟的各部門——換一句話就是各種產業的方面，來加以詳細的研究。

(一) 屬於「衣」的商品之進口消費：洋貨進口中，「衣」的商品消費量最大，他的種類可分兩大部分。
(甲) 棉質服用品的進口貨：如本色、各色、印花、及其他的棉布、斜文布、與原棉、紗線、鞋、帽、襪、手巾等等。

(乙) 絲織、毛織、蘇織的服用品進口貨：如綢、緞、毯、氈、絨、麻布等等。
最多的，在前者甲項，是土染洋布，民國十七年進口稅數為二四三兩。其次是斜紋布，該年進口稅數二百兩。至於棉紗，則進口稅數極大，且逐年激增，有如下表。

年 份	棉紗進口稅(兩)
民國十七年	一八五、九九四
民國十八年	三六九、五四〇
民國十九年	四九一、六五〇

其次是毛巾與襪，民國十九年之進口稅數情形如下列：

毛巾的進口稅數

七、九一三兩

襪的進口稅數

四、五七八兩

在乙項最多的，要推毯、氈及絨，十八年毯氈的進口稅數，達一五、三八五兩。是年絨的進口亦多，達五、七四七磅。十九年爲七八〇磅。二十年爲八七四磅。

(二)屬於「食」的商品之進口及消費：說到食的問題，不勝嘆息。中國向以大農業國自稱，至於今日，則非仰賴洋米之輸入，即不能供應全國之糧食消費。此種情形，若不亟謀救濟，惟有滅亡之一途。瓊崖耕地極多，氣候又佳，每年可收三熟。但近年來，因華僑紛紛回國，糧食竟大起恐慌，每年仰給於安南或別地輸入之米、麵、豆、爲數極鉅。且有與年俱增之勢。且看下表：

年 份	米之進口擔數	麵之進口擔數	豆之進口擔數
民國十八年	一〇九、四六〇	八〇、四一四	四一、七一〇
民國十九年	一四九、二一九	五五、〇二三	八、二三四
民國二十年	二五九、〇八三	八七、九九二	一七、二〇九

(三)屬於「住」的商品之進口及消費：華僑在南洋失敗以後，回國來，在建築方面的投資是很興奮的。所以建築上所需之水泥及其他材料，在每年進口貨中，亦佔重要的地位，且其逐年增高之勢，有如下表：（未註單位名者爲兩）

年 份	水泥進口擔數	其他建築材料	木材進口數
民國十八年	九、一八五	七、三一八	二一、七六〇
民國十九年	七八、〇九九	一五、五二一	一六、〇三一
民國二十年	九四、四八五	二〇、九二〇	一一、九二九

(四)屬於「行」的商品之進口及消費：這是依商業及交通兩方面的發達而發達的。近年來，在瓊

崖的買辦經濟，既日漸發展，當地的交通事業亦比以前便利。同時，有大批的華僑回國，其中也不乏擁有相當資財的鉅商。如此，在生活的享受方面，當然又會提高起來。我知道，在瓊崖的文昌一縣，當地私人的汽車，至少一百輛。且看三年來汽車輸入的情形，也就知道這種消費的大概了。

汽車輸入：

民國十七年

三四

民國十八年

五三

民國十九年

七四

從這許多方面的經濟狀態上，我們所能看到的結論：便是他正和別的許多商埠的發展過程一樣，已急速的被資本主義的勢力所佔領，而無可避免的增重了民衆的負擔。如此，表面上經濟狀況似乎有向上的趨勢，而實際上並非本地生產事業的進步，乃消費量數的增加。這不能不使人引以為隱憂的。

二 農業經濟和墾殖事業

瓊崖全面積，約十六萬五千方里。但耕地面積，依「清嘉慶元年」之調查，全島各縣之耕地面積共有四百十四萬四千八百三十二畝。其分配情形如下：

全島各縣耕地面積（百年前之統計單位畝）

縣別	耕地面積	縣別	耕地面積
瓊山	九四三、九五六	澄邁	四三八、八二七
定安	四二二、一五三	文昌	七三〇、九四一
瓊東	一三二、六七三	樂會	一四一、三六七

瓊崖	臨高	昌化	陵水	感恩	儋縣	萬寧	崖縣
	四二五、三六三	五一、八二三	一二三、〇六七	三七、四八九	三二九、八七六	一四二、三一九	二二四、九七三

此係百年前的統計，近來當然要增加了許多。比如崖縣的耕地，據最近（民國初年）的調查，已增至三七二、九〇八畝。比前多出了三分之二以上。至於人口，據清道光十五年的調查，全島人數，共計一百二十五萬八百五十四人。其分配之情形如下：

全島各縣人口密度之統計

縣別	人口數	縣別	人口數
瓊山	二〇六、七五八	澄邁	一四七、二五三
定安	八六、六八八	文昌	一三八、四四五
瓊東	八一、六九七	樂會	五三、五九一
臨高	一〇一、〇三二	儋縣	一一一、一八〇
昌化	五五、六三六	萬寧	一一三、六八〇
陵水	五七、〇七四	崖縣	五四、五七三
感恩	四三、二四七		

此表與今日之事實，當然相差很遠。但關於最新之統計數字，作者曾赴政府、海關、郵局、各處訪查，竟無一確數。但依作者在崖縣時，曾依各種糧冊及戶口冊親自作一統計，其數則已增至四倍以

上。蓋崖縣今日之人口，至少在二十萬以上。崖縣一縣如此，各縣自必增加，尤其瓊山縣，因大口岸之海口即屬本縣。在海口一市人數，已在五六萬至七萬左右。然無論其人口之增加，在當地之密度上，必然稀少如故。所以墾殖事業，是瓊崖今日最適宜最切要的工作。在瓊崖島曾經用較大的規模。而經營墾殖事業的，有以下幾家公司。

在瓊崖經營墾殖事業的團體表：

名	稱	所在地	墾殖面積(畝)	事業	年出產額
陳	趙	瓊縣	三二〇	蔗、椰、檳榔	
瓊	安	瓊東定安間	七六〇	樹膠、咖啡	出膠五千斤
僑	興	那大市	三〇〇	採礦墾殖	
僑	植	儋縣水留	七五〇	樹膠、咖啡	出膠萬四千斤
僑	立	那大市	六〇〇	樹膠、煙葉	出膠四千斤
新	濟	那大三義田	一〇〇〇	樹膠	年出膠萬斤
農	發	崖縣鐵爐	五〇〇	樹膠、咖啡	
華	昌	藤橋	三〇〇	樹膠、椰、檳	
樹	膠	昌化北黎	六〇〇	樹膠	
南	興	嘉積	三五〇	樹膠	
亭	父	樂會合口	五五〇	樹膠	年出四千斤
茂	林	樂會加勞	四六〇	樹膠	年出萬斤

瓊崖的經濟狀況

萬隆	那大西	四八〇	樹膠、香牙	年出萬斤
立生	那大西	四八〇	樹膠	年出五千斤
中興	那大	八〇〇	樹膠	
瓊中	那大	三〇〇	樹膠	
崖中	崖縣一區	一〇〇	椰、檳	

在上面所記的許多團體，因為他祇知種植，而不知應用及製造，不知改良，每年所生產的原料，希望銷售於外埠。自從世界上的樹膠市場狂跌以來，瓊崖所有出膠的農場，都受了打擊。初時還以為是一時的情態，不久就可恢復原狀，但後來使不得不失望了。因此瓊崖出口貨中，樹膠差不多等於沒有，所有樹膠公司都已停閉。有的竟開始拔除另種咖啡和菓類。

過去瓊崖的植物產品出口中，還有椰子和檳榔，也是佔着重要的地位。在文昌一帶，沿海各地，椰林密集，各家均有椰樹若干株。但近年以來，在外銷路不旺，所以營業萎縮。同時椰子多植海濱，但崖縣時有颶風，防風的設備沒有，椰林大受影響，實業家也就生長。不過檳榔一項，每年出口尚有遞增的趨勢。但與民國初年比較，已不勝其衰落凋零之感。試先看民國初年中檳榔出口情形：

民國二年至五年中檳榔出口情形（單位擔）

出口海關別	民國二年	民國三年	民國四年	民國五年
瓊海關出口	四、五八六	九、四九一	一一、四〇四	一〇、七三五
常關上出口	六、九三八	七、三〇七	一〇、〇三七	一〇、一三七
總計	一一、五二四	一六、七九八	二一、四四一	二〇、八七二

當時每年出口增高之數，常有急進之勢，但現在則不同。如能維持原狀，已算不差了。試看十九及二十兩年中各季出口的比較情形。

民國十九年及二十年各季檳榔出口的比較

民國十九年	第一 季	第二 季	第三 季	第四 季
民國十九年	二、七五三	六、四六五	四、九〇七	三、〇六一
民國二十年	二、一〇五	五、六六五	三、五七三	一、八三一

在此表中告訴我們的，維持原狀都困難哩！

甘蔗、和糖、在瓊崖的農業上，是個極大的富源。儋、臨、高、萬、寧、陵、水、崖縣都是蔗糖業主地。作者曾根據歷年的瓊崖民國日報中的紀載，造過一張各縣蔗田的統計。下面便是這張統計表：

瓊崖島蔗田統計表(估計)

縣 別	蔗田面積(單位畝)	佔所有耕地之成數
崖 縣	一〇〇、〇〇〇	三〇%
陵 水	八〇、〇〇〇	二五%
萬 寧	二〇、〇〇〇	一三%
臨 高	二〇、〇〇〇	八%
昌 化	二、〇〇〇	四%
感 恩	一、五〇〇	三%
定 安	二、五〇〇	一%

瓊崖的經濟狀況

這些數字，自然並不正確。但是至少可以指出各縣的蔗產情形之一斑。依過去的情形來論，全島蔗糖業最發達的，要算陵水。其次才是崖縣。但陵水自民國八年的牛瘟潮發生後，就一蹶不振。到後來便算得上崖縣了。然而實際上，崖縣糖業也萎頓至極。假使看了民初糖業的飛躍，實在要有今昔之慨。試先看民國二年至六年的糖業輸出情形。

赤糖出口擔

白糖出口擔

民國二年	七九、六六八	六八八
民國三年	一一八、九二二	二、〇〇五
民國四年	一六一、〇一五	一、八八五
民國五年	一二五、三八八	九九九
民國六年	一五三、八四九	二一八

如果我們再來看看那時的幾個主要港口輸出，那末那時的情形如下：

輸出港口名稱	輸出糖名	數 量(觔)
陵水分口	黃糖	一、〇〇〇、〇〇〇
崖縣保平港	白糖	六六〇、〇〇〇
	黃糖	二〇、〇〇〇
	糖汁	一〇〇、〇〇〇
崖縣榕村分卡	粗糖	一二〇、〇〇〇
	糖	一〇〇、〇〇〇

然而現在真是一落千丈了。根據瓊海關的報告，十九年和二十年的蔗糖輸出，每年只不過七八千

海關兩，其情形如下表：

年 份	輸出蔗糖總值(兩)	輸出蔗糖總重(觔)
民國十九年	八、八八〇	二五、二四三
民國二十年	七、八五〇	二二、三〇三

可是，在另一方面。荷蘭糖及其他洋糖的輸入，却與年俱增。試看下表：

洋糖輸入瓊崖之激進紀錄表

年 份	糖之輸入(擔)
民國十八年	三五、四七六
民國十九年	二八、三六一
民國二十年	四三、八九五

顯然的，瓊崖本地的糖業，是大大的失敗了。失敗的原因，不外乎下面幾點：

(一)製法不良，質地和色澤不純潔。

(二)成本貴。瓊崖今日之製糖，均用牛盤轉兩石輪，蔗在兩石輪中輾壓，將糖汁擠出流至桶內，以火煎乾，製成餅，或沙。在製造時成本已貴。其次甘蔗由蔗山運至糖廠，均用牛車。牛車運蔗，費用較貴，因牛行極緩，每日運載不多，且每車需一人管理，故開銷亦不輕。

(三)浪費太多，產量少。製糖時既用石輪輾壓，則蔗中之糖汁，自不能全部擠出。擠出既少，需蔗便多。在收入上乃大受影響。

有此三點，瓊崖糖業不能與洋糖競爭，今後改進之途，惟有在此着手。

此外，菓品的輸出，在瓊崖的農業經濟上，又是主要產業之一。瓊崖島的菓類極多，除掉前已述過的椰子、檳榔之外，還有荔枝、菠蘿、龍眼、香蕉等等。菓類之外，又有籐條、瓜子、藥材、山藤、糧豆等等特產之出口，但其趨勢均有比前衰落之概，現分別簡說如后：

籐條：係瓊崖之特產，過去每年之出口極大。瓊東、樂會、陵水、崖縣，均係產籐名地。尤以崖縣為最，試一觀其出口之情形。

輸出籐條地點

籐之輸出種類及量數(觔)

瓊東官園鋪	白籐	六〇、〇〇〇
樂會博鰲港	白籐	一〇〇、〇〇〇
	黃籐	六〇、〇〇〇
陵水陵水街	黃籐	九〇、〇〇〇
	白籐	六〇、〇〇〇
崖縣籐橋	白籐	三五〇、〇〇〇
	黃籐	四五〇、〇〇〇
保平港	青籐	五、〇〇〇
三亞港	鷄籐	七〇〇
	青籐	一、五〇〇
	紅籐	二、四〇〇

瓜子：以崖縣之保平港和佛羅港之輸出為大宗。萬寧、感恩各縣亦有輸出。以全島而論，每年瓜

子出口四五百萬左右。

藥材：亦爲主要出口物之一種，種類繁多，著名的是艾粉、益智、剝香、藿香等等。藿香產於萬寧之和樂一帶，其他多產於崖縣各地，每年之輸出爲數頗鉅。

山蘇：一名火蘇，產於陵水，在農產物中，亦佔輸出品之重要地位。民國二十年，一年之間，輸出五千餘擔。

瓊崖之五穀、以糯米著稱，荳類則以黑豆、黃豆、紅豆、芝麻、花生著稱，每年輸出亦不在少數。

至於咖啡、菸葉均爲試種成功之農產。但當地之人種者尙少，故每年產量不多，依民國十九年的調查：咖啡之輸出，全年值銀一千八百餘兩。菸葉之輸出，全年值銀五千五百餘兩。亦不可謂之不豐。

總之，瓊崖原是一個氣候適宜，土地肥沃的農產地。若能盡量種植，前途真未可限量。而至今之所以不發達者，厥因以下列的幾點：

- (一)內地治安沒有保障，企業家不敢投資。
- (二)各種種植方法陳舊，不知改良，故產量不多。
- (三)颶風、蟲害無法防止。
- (四)灌溉方法不知講求，旱荒之時束手待斃。
- (五)地方當局不知提倡、扶植、教導、故沒有大發展。

三 畜牧經濟的現勢

瓊崖島地廣人稀，曠野平原，草木暢茂，真是一個絕好的畜牧所在。其於今的畜產，在輸出方面，已佔其主要地位。依客觀環境而論，尙未發達到百分之十。

牛、是瓊崖畜牧業中，在今日最發達的一種，主要的產區是崖縣和陵水。其次爲豬，主要的產區是崖縣、樂會、瓊東、陵水。家禽也是瓊崖的主要畜類，最有名的是「嘉積鷄」，產地即瓊東的嘉積市。鵝鴨等亦繁。萬寧、陵水，也是家禽的名產地；此外崖縣尙產馬。

牧畜的副產品如牛角、牛皮、牛骨、雞蛋、鷄毛等等，其出口之數量亦多。現在分別敘述如下：
 (一)牛 牛主要產地是崖縣，其次是陵水，在過去，以牛皮、牛骨等輸出的居多；現在雖然還是這樣，但是又有大幫活牛出口了。試看過去的輸出情形。

年 份	牛皮(擔)	生牛皮(擔)	熟牛皮(擔)
民國二年	三、四〇一	四、二九六	三、六八〇
民國三年	二、〇四七	三、三三一	三、〇八九
民國四年	三、〇六〇	六、七六五	三、八一七
民國五年	一、五八九	六、三九四	二、五六六
民國六年	一、七二八	六、三三二	一、三七八

產地分配情形有如下表：

產 地 出 品 數 量 (擔)

崖縣	藤橋	牛	皮	一〇、〇〇〇
保平	牛	皮	六、〇〇〇	
辦羅	牛	皮	五、〇〇〇	
	牛	骨	八、〇〇〇	
	牛	角	一〇〇〇	
榕村	牛	皮	一〇、〇〇〇	
三亞	牛	皮	一、五〇〇	
陵水	牛	皮	一、二〇〇	

在這兩張表，明顯的表示出下面的兩點現象。

(一)熟牛皮出口逐年減少。這是硝皮事業失敗的明證。

(二)生牛皮出口逐年增加。這是第一個現象出現後必然的結果。

看近年來的情形，熟牛皮的出口，依舊毫無起色，而且就是生皮也不活躍。因此，只好把活的牛運出去。有的把硝好的皮，製成了器具再賣出去。這樣，便維持了瓊崖島今日的畜牧業。但是他的前途，若不亟謀補救，其危險也可想而知了。試看下表：

近年來生牛出口的狀況

季 別	民國十九年出口	民國二十年出口
春	一、三二二匹	一、五四五匹
夏	三、四〇七匹	二、五九〇匹

近年來生皮的出口狀況

季	別	民國十九年生皮出口	民國二十年生皮出口
冬		七三二匹	二、九八二匹
秋		一、七七八匹	二、二六六匹
春		一、〇八四擔	三、四九一擔
夏		二、九五五擔	四、二七八擔
秋		一、一一三擔	二、〇〇三擔
冬		二、二五八擔	五、一二九擔
季	別	民國十九年出口	民國二十年出口
春		四二〇擔	五一〇擔
夏		二五四擔	一三八擔
秋		八九擔	一〇〇擔
冬		三七七擔	二〇〇擔

統觀上列各表，充分表現手工業破產的現象。硝皮業本是一種手工業，然而手工業的出品，不能與機器工業相匹敵，於是一天一天的失敗。硝皮業既失敗，但牛皮的市場依然要大量的原料，於是促成了生牛出口，這就是所謂「原料之原」了。殖民地經濟之被資本主義國家所鎮伏者，其過程即如此。瓊崖的經濟現勢，正在走上這種過程，是毫無疑義的了。

(二)猪 猪的主要產地是崖縣的藤橋、保平、佛羅、三亞。樂會的搏鰲港。瓊東的官園舖。陵水的陵水街。民初幾年有衰落之勢，如下表：

年 代	生豬出口(隻)	年 代	生豬出口(隻)
民國二年	六六、二八五	民國五年	三六、八八二
民國三年	四八、三六六	民國六年	四五、九六三
民國四年	三四、五一一		

但近年來出口數却激急增高，有如下之趨勢：

季 別	民國十九年	民國二十年
第一 季	五、五二二隻	八、八〇八隻
第二 季	一四、六四一隻	一四、四三六隻
第三 季	一九、〇三二隻	一六、五七六隻
第四 季	一三、五二五隻	四二、四五四隻

(三)家禽 家禽的出口，有雞鴨鵝的輸出，有鮮蛋和鹹蛋的輸出，生雞出口極少，蛋類出口量極大。陵水一縣每年總有八十萬至一百萬個鹹蛋出口。萬寧縣雖少，亦有十餘萬個。瓊東本以產雞名，故蛋之輸出，先時亦至少七八十萬個。至於今日，生雞之輸出既多，而蛋類之輸出，每年竟至數千萬個，發達之速，似可減少其他產業上之悲觀。茲將民國十九年及二十年的生雞及蛋類之輸出狀況列表如後：

近年來家禽之出口情形(單位一頭)

近年來蛋類之出口情形（單位千個）

季 別	種 類	十九年(千個)	二十年(千個)
第 一 季	鮮 蛋	四、一六二	四、七三六
	鹹 蛋	一六	一一〇
第 二 季	鮮 蛋	三、六二五	二、三九三
	鹹 蛋	七九	二六八
第 三 季	鮮 蛋	三、〇一六	一、九五九
	鹹 蛋	三一七	四二
第 四 季	鮮 蛋	三、五八〇	四、三九四
	鹹 蛋	二二三	八三六

四 漁鹽經濟的現勢

瓊崖四面環海，位於北緯十度至二十度，東經一百零九度至一百三十度半之間，陽光直射，熱力

頗高；海水的鹽分又比別地深重。同時榆林港一帶又是漁產之區。孫總理在建國方略中，早已擬在那邊闢爲中國第一大漁場。足見該地漁業的重要。而利用陽光曝曬的事業，早已收鉅大之利。所以漁鹽兩利，在瓊崖社會經濟上佔極大的位置。

崖縣是魚產最著名的地方，其次是陵水、樂會、萬寧。其他各縣之所產，也儘夠供給當地之消費。

崖縣所產之魚，非特多量，而且肉質又美，在市面的地位，常冠別處之上，像貴重的魚翅、鮑魚、鱔魚，都是崖縣的特產。每年出口數，至少在五六百萬觔。看了下面這張魚產出口的表，便可知各地產魚之多。

產魚地	種類	每年出口額(觔)	產魚地	種類	每年出口額(觔)
崖縣保平港	紅魚	一〇〇、〇〇〇	崖縣榕村港	魚翅	七、〇〇〇
	雜魚	三〇、〇〇〇		鹹魚	二五〇、〇〇〇
	鹹魚	一〇〇、〇〇〇		蝦干	六〇〇、〇〇〇
	墨魚	八〇、〇〇〇		紅魚	四二〇、〇〇〇
	鹹魚	二五、〇〇〇		鹹魚	八、〇〇〇、〇〇〇
佛羅港	魚肚	九、〇〇〇	三亞港	墨魚	二五〇、〇〇〇
	魚翅	五、〇〇〇		鱔魚	一〇五、〇〇〇
	鱔魚	二〇、〇〇〇		蝦干	八〇、〇〇〇
	魚皮	一二、〇〇〇		魚皮	三五、〇〇〇
榕村港	魚皮	一二、〇〇〇			

三亞港	魚翅	一〇、〇〇〇	灶子港	鹹魚	四、〇〇〇
陵水街	鹹魚	四三、〇〇〇	搏鰲港	雜魚	二、〇〇〇
	魚翅	八、五〇〇	清瀾港	雜魚	三、三〇〇

這還是民國六年時候的成績。他們出口，都銷到廣州的江門、陳村、及高、雷一帶。紅魚的市面，在江門、陳村最大。魚翅、魚皮、鮑魚、海參等在香港也有價值。鹹魚大都銷到高、雷、及本島北部各縣。本島每年對於魚的消費也極大，而鹹魚的消費量，要佔十分之九左右。

瓊崖島沿海各地皆可產鹽；不過最着名的鹽區，是崖縣的三亞港、北黎墩頭港、陵水新村港、儋縣新英港、而尤以崖縣的三亞港為最。各區鹽田之分布，及其每年所產之量，如下表：

縣名	地名	鹽田面積(畝)	每年所產鹽量(擔)
崖縣	三亞	一五〇	四五〇、〇〇〇
	榆林	二〇	六〇、〇〇〇
	北黎	二五	七〇、〇〇〇
昌化	墩頭	九〇	二七〇、〇〇〇
	港門	六五	一九五、〇〇〇
	新村	一二〇	三六〇、〇〇〇
陵水	新英	三〇	九〇、〇〇〇
	白馬井	一五	四五、〇〇〇

上表所示，全島鹽田五百十五畝，全年共出鹽一百五十四萬擔，每擔百斤計，則全年出鹽一萬五

千四百萬斤。據瓊海關報告，民國十九年二十年間各季鹽之輸出情形如下：

季 別	民國十九年鹽出口擔數	民國二十年鹽出口擔數
第一 季	一〇六、〇〇〇	四八八、〇〇〇
第二 季	四九五、〇〇〇	二一〇、〇〇〇
第三 季	五八七、〇〇〇	五九二、〇〇〇
第四 季	五〇九、〇〇〇	五四八、〇〇〇
合 計	一、六九七、〇〇〇	一、八三八、〇〇〇

經營鹽業的人有兩種：一是鹽商及投資在鹽業中的。一是沿海的農民，他把造鹽看做種田一樣。前者大都擁有宏厚的資本。固定的店鋪；後者除了田和自己的勞力以外，什麼都沒有。

統觀以上各節，漁鹽雖有大利可獲，惟以捕魚方法及造鹽方法，均極陳舊，故規模甚小。但即如目下之情形，每年出口已成鉅數，而依以為生者，為數甚衆。如能再事擴充，加以改善，其前途實不可以限量的。

五 交通事業與金融經濟

在交通事業上，瓊崖島顯有新興的氣象。在前已經說過，汽車每年輸入，現着上昇的現象；而島內公路的長度，也一天天的擴展。有一點足以證明當地航運發達的事實，便是汽車上所用的「汽油」「揮發油」之類每年入口，都在長足增高。民國十八年入口數為一、三三四、二〇八噸。十九年增至一、八九六、六三九噸。到了二十年，便成為二、四九〇、九五—噸。這種上昇的情形，便是表示交

通的發達，這是屬於陸地上面的。在水面上，船隻出入的逐年增進，在前已經說過；同時，我們還可以看到民船的航業，也有逐漸上昇的趨勢。下面便是民國十年以來，在瓊崖出入的民船數：

年 份	載 重 量(噸)	船 隻 總 數(隻)
民國 十年	一、七五五、三八七	四、九八七
民國 十一年	一、八四一、七〇〇	四、六七六
民國 十二年	一、六〇七、六八〇	三、七九〇
民國 十三年	一、八〇四、六四〇	三、九八一
民國 十四年	二、〇〇九、四〇〇	五、九一四
民國 十五年	一、三三九、一〇〇	四、〇三二
民國 十六年	一、三〇一、一〇〇	三、七五五
民國 十七年	一、四三一、三四〇	四、八三二
民國 十八年	一、五九九、八七二	四、九八三
民國 十九年	一、七九六、五四〇	五、三六八
民國 二十年	一、八八〇、五八四	五、九一〇

但是在另一方面，洋船的勢力，畢竟壟斷了航業的利益。要是我們考察到每年所出入的旗號，那末我們便會發見瓊崖的航業，是被英、法兩國占優勝。下面便是民國十九年在瓊海關所出入的各國船隻之分析的結果。

旗 號 船 隻 數 噸 數

船隻出入數量增多，有二個原因：一個是出入口的貨多，一個是出入口的人多，這二個原因，都有助於商業的發達。貨物出入口的增加，已如前述，現在不妨再看人的出入。下面便是民國十年來船鈔增多的現象：

年 份	船鈔數額(兩)	年 份	船鈔數額(兩)
民國十年	一八、三〇六、六〇〇	民國十五年	二二、八九一、八〇〇
民國十一年	二三、〇七八、六〇〇	民國十六年	三一、八七五、五〇〇
民國十二年	二一、八九九、三〇〇	民國十七年	二九、一八四、五〇〇
民國十三年	二四、〇二二、七〇〇	民國十八年	三〇、一六五、七〇〇
民國十四年	二八、六四三、九〇〇	民國十九年	三三、九一一、九六〇
英	四四二		六四六、八三四
法	一九四		二二六、八三〇
丹 麥	一三二		一八六、四四八
日 本	一二六		一六〇、四八六
瑞 威	八〇		一二一、四七六
中 國	五八		五〇、三四二
葡 萄	四二		三二、五七八
德	二二		一九、二六二

從民國十六年起，船鈔激增的原因，便是華僑失業歸國的結果，這是一個悲痛的記錄。中國人不

惜去做「豬仔」，替外國人把荒僻的南洋墾熟了。於是「狡兔死走狗烹」，一批批的被驅逐回來，看下面罷。

再看民國二十年，華僑經由瓊州往來南洋的人數吧，又是出少入多，充分的表現了失業返國的現象。

年 份	由新加坡回瓊者	由島去新加坡者
民國十七年	一九、二三〇	
民國十八年	二〇、三三八	一一、二六八
民國十九年	二二、二三五	九、八三七
新 加 坡	往 一二、二二八	返 二二、六〇九
曼 谷	八、七五一	一一、六〇一

瓊崖的金融，大部分是靠南洋羣島華僑之每年匯兌回國。華僑在外的情形如此失敗，匯兌回國的數目，自然也跌了。這就是瓊崖種種生產事業正在方興未艾的時候，碰到的大打擊。我們看吧！下面便是新加坡一埠的華僑，近年匯兌回國的一落千丈之數。

新加坡瓊僑匯兌回瓊統計

民國十六年	一二、四五三、二五五元
民國十七年	九、一五六、三八〇元
民國十八年	八、六七〇、九二三元

在三年中，就遞減三分之一。前途黑暗，可以想見。作者在海口市商會調查，始知新加坡政府限

制華僑入口的種種手段，令人髮指。只看下面幾種方法，先就使我們起無窮的感慨了。

一 每月限制華人入口至多不得過二百人。

二 由瓊去新加坡等處船費二百元左右，但新加坡回瓊，船費僅二十元。

三 華僑所產之樹膠除自己製造商品或售與英商外，不得售與他國。華僑經營樹膠業，資本都很小的，當然不能自辦工廠；但出售的對手，僅限英商，市價之慘跌，無怪其然了。

總之，華僑在南洋的樹膠業，迄今已差不多全部失敗；其能維持者，也不過苟延殘喘而已。樹膠之失敗，匯兌之減少，瓊崖先受其影響的，便是匯兌莊，自樹膠風潮開始以來，匯兌莊因而停閉者不少。然而另一方面，在南洋經營樹膠業而已有相當積蓄者，值此風潮中，便將資本提出投於國內。也不乏人，然而在時局不靖中，也不肯輕易投出。於是現金的積聚，促成銀行存款的增高而已。

本文參考材料，除由作者親自向各方調查統計外，尚有「海關中外貿易統計年刊。」瓊崖日報、瓊州府誌、崖州誌、廣東新建設雜誌、建設廳瓊崖漁業調查、森林調查、海南書局出版之調查瓊崖實業報告書、那大嘉積崖縣、新加坡瓊僑概況等書、東方雜誌二十卷二十三號，及二十二卷十號。廣東財政公報、崖縣立中學徵收出入口稅報告冊、張一凡到海南去、開發瓊崖芻議、中國南疆之崖縣近況。

第四章 瓊崖的居民

瓊崖民族，有漢黎二族。漢人以語言別之，約有五種：一曰瓊人，全島除儋縣外，餘多瓊人，業農業漁。二曰臨商人，散居臨高及昌化業農或漁。三曰軍人，散居儋縣王五長坡及昌化崖縣城中，業農。四曰僑人，散居儋縣沿海及昌江海尾一帶，多業漁。五曰客人，雜居於瓊、定、臨、儋、萬、

陵各縣，而那大南尤多，業農。黎人有黎、伎、倖、苗四種。故有四黎之稱。黎人散居黎峒，最外部與漢人相鄰，伎人散居於五指山四週，倖人散居於樂安、凡陽、白沙各峒，苗人則居各山峒。茲述其情況如左：

一 漢族

一 戶口

瓊崖戶口，舊無可考，至明清之世，始行編查。惟其額幾何，不知其詳。清代道光十五年（一八三五年），曾舉行臨時戶口調查，全島人口，為一百二十五萬零八百五十四人。民國十七年，南區善後公署編辦全島保甲，清查戶口，除內地之黎、伎、倖、苗、四黎不計外，戶數為三十七萬二千九百戶。其丁口數為二百一十九萬五千六百四十五人。民國二十二年瓊崖綏靖公署復調查全瓊戶口，據其公布：謂全瓊戶數為四二六、八二九，人口為二、一六〇、二〇三人。茲就各次調查各縣戶口分布情形列表如下：

清代道光十五年全島各縣人口密度之統計——百年前之統計

縣別	人口數目	縣別	人口數目
瓊山	二〇六、七五八	昌化	五五、六三六
定安	八六、六八八	陵水	五七、〇七四
瓊東	八一、六七九	感恩	四三、二四七
臨高	一〇一、〇三二	澄邁	一四七、二五三

民國十七年海南戶口統計

縣	市	別	戶	數	人	口	數	目
文昌				一三八、四四五			一一三、六八〇	
樂會				五三、五九一			五四、五七三	
儋縣				一一一、一八〇			一、二五〇、八五四	
合								
計								
海山	市	別		四、五〇二			四五、四五四	
瓊山				五八、三三八			三四〇、八七六	
文昌				六七、三〇二			四四〇、二八九	
定安				三三、一三四			一九二、六六八	
澄邁				三五、〇〇九			一七八、一六三	
臨高				四一、一六四			一六五、八八八	
陵水				九、〇七二			六四、〇四七	
儋縣				三八、二二四			二〇七、六八五	
昌化				九、八二六			四五、九二四	
萬陵				二二、四七一			一六五、五一〇	
樂會				一八、六〇三			一一九、二七六	
感恩				七、三二一			三五、一三一	
崖縣				一五、二六六			九七、四一七	

瓊崖的居民

民國二十二年海南人口統計

縣別	戶數	人口數
瓊東	一二、六七八	九七、四二四
總計	三七二、九〇〇	二、一九五、六四五
瓊山	六四、〇五七	三七六、二九四
文昌	六八、一八七	四二五、六五七
定安	三五、四三〇	一九一、四一五
儋縣	三八、二二四	二〇七、六九一
臨高	四一、一六五	一六四、三四一
陵水	一六、四二三	一〇二、五六八
萬寧	二二、四七一	一六五、五一〇
崖縣	一四、四六九	九三、三八三
澄邁	七四、八七〇	七五、四八八
樂會	一八、三八二	一一八、三〇七
瓊東	一三、七二五	一〇五、二六七
感恩	七、三二一	三五、一一三
昌化	九、六二二	四五、六九五
總計	四二二、三三六	二、一一六、七四九

加海口市戶數四四九三，人口四五五四，則爲四二六、八二九戶，二、一六二二〇三人。

本島人口之疏密：本島全面積爲九萬七千一百九十八方里有奇，據民國二十二年調查，本島人口二、一六二二〇三之數分配之，計一方里人口平均二十二人左右。更就地方區別之，則瓊東、文昌、瓊山最密。樂會、儋縣、萬寧次之，臨高、定安、陵水又次之，昌化、感恩、澄邁、再次之，崖縣爲最疏。

二 語言

吾國語言，至爲複雜，瓊崖亦然。瓊崖語言大別之，可分爲五：卽瓊州語、臨高語、軍語、客語、黎語、五種。瓊山、文昌、澄邁、定安、樂會、陵水、萬寧、感恩各縣人民，所操語言，謂之瓊州語。此項語言，音調短促而嘈，略似閩之漳泉。臨高語爲散居臨高、儋縣、及昌化、墩頭北部居民所習用，似粵、官、客、三種音混合而成。軍語爲散居儋縣、王五、長坡、及昌化、崖縣城人民所習用，土人稱之爲官話，蓋以其語言似普通語也。客語卽由粵東江遷來之客籍人民所習用者。黎語卽土人語，操是語者，多環居五指山麓。總上五種語言，以操瓊州語者爲最多。而瓊州語，則以海口市語爲正。

三 人情風俗

瓊州遠處天南，孤懸海外，風俗習性，似有一種獨特之精神。氣候煦溫，四季不冷，通常之溫度，平均總在七十度左右。春秋佳日，煦煦和風。海邊椰林，濃陰蒼翠。入其中者，令人以爲別有天地之感。居民多爲各省移植而來，祖孫相傳，遂成土著。性柔順而簡樸，勤於耕織，島居生活，習於恬靜。空氣清新，體力皆極壯偉。性謙謹誠訥，絕無集衆械鬪諸惡俗。鄉村之間，尙有安貧守約古代

之遺風。誠爲易治之邦也。士人多守本分，重切令，明廉恥，尙忠義，往昔人物忠烈則有海瑞。文學則有丘濬，皆爲海內所崇敬，尤足以仰紹前徽感興後輩者也。

(一)居住：瓊州人民之生活狀態，因地而異。其居室可分二種，一瓦屋。二茅屋。瓦屋一廳二房，棟柱四行。柱圓徑竟尺。木紋細膩有光澤，質堅重釘不可入，如拭熱之，作檀香味，皆來自黎山者。礎用石，四週牆以磚砌，中間則以板格。茅屋乃架木縛竹，張以巨葉，上加茅草，兩簷垂地，狀如帳幕。近來富室房屋已有仿作歐風者矣。

(二)飲食：瓊崖地屬熱帶，土質肥沃，禾稻最易生殖，通常兩歲可收穫五次。其生產之機會既如此之多，故人民皆以米爲食物之大宗；薯、芋、黍、粟、爲輔。惟近海居民，則以魚爲主。蔬菜多爲白菜、葱、瓜、等類。米分山米、水米二種，質皆佳，粒大性粘，有如糯米。惟多不用碓舂，止用臼杵，故粗糲不甚適口。客來多以檳榔爲敬。本島西部人民如崖縣、臨高、昌化、感恩等處，尤以此禮爲重。東部則不如是。

(三)服裝：瓊崖氣候煦和，單衣薄服，乃爲其常。城市男子，多着短褐，或長衫。女子則天足截髮如時裝。其在鄉間之男子，乃粗布對襟衫。婦人衣尙黑，大足，高髻；惟儋縣、臨高之女子，衣色尙青藍。四週鑲邊，裝飾稍異。多以皮屐代鞋。富者之屐上面加繡線花，底則革製。花樣極多，美麗眩目。

(四)婚姻：瓊崖家庭，男女婚嫁，往昔尙早婚，重門戶，計貧富，兒女十歲前，卽憑媒說合。男家先備酒肉糕餅送女家。及十五六歲時，男家再備酒肉金錢送女家，謂之送日。婚禮納綵，除備酒肉金錢外，多用檳榔。富者並加金銀花以飾。檳榔之蒂，盛以銀盒，送至女家，奉各親長。貧者則隨

家之有無，婚日男家備儀仗彩轎，由新郎到女家行親迎禮。到女家時，翁丈先以金幣花儀送新郎，然後新郎迎新婦歸，入門即引新娘入洞房，坐床幔中，俟晚乃行拜堂見翁姑禮。此日男家則大宴賓客。女家則否。翌日新娘由姑引出，見伯叔親友，名爲見面禮，又翌日新娘返母家。逢年節慶弔一至，俟生育後始返家。惟近年來此種風氣漸變，與各處略同。

(五)喪葬：凡人死亡，停柩五六日始開奠成服。有至三七始送訃告者。開奠之日，富者宰牲祭，並設筵宴親朋。而親朋亦具禮儀赴弔，並備白布一方裹於頭上以示哀悼。

(六)年節：元旦夙興，設清筵香燭祀神及祖先。禮畢燃放爆竹，出拜親友，閭里各奉檳榔及糖果互相賀喜，謂之拜年。至初三日釘赤口，取除夕所餘飯肉並元日之餘餅合併炒之，合家傳食，謂之炒赤口。亦日聚團。上元先數日作花燈供神，曰做年。清明前三日，培冢壘土，登壠掃祭。至四月八日及十一月冬至日亦如是。端陽家家設酒肴，祀神及祖先，作甬黍相餽遺，懸艾虎於門，放風箏，以辟不祥及瘴癘，午時以雄黃酒遍戶洒之，以辟毒癘及蛇蟲。

(七)疾病：人有疾病，多事巫禱，罕信藥石。農家爲甚，通常之家庭，每有疾病，所用延道巫禱之資，所耗多於醫藥費用，若疾病依然浸淫不癒，則歸之於天命。

四 僑況

瓊民多由他省移植而來，富於冒險性，及進取精神。稍受經濟之壓迫，則飄然遠引，赤手空拳，自食其力。雖遇困難之環境，不因終日勞苦而稍戢其求生奮鬪之志。故遠至歐美，近如香港、南洋羣島、安南、暹邏、緬甸各地，無不爲其薈集之區。其所營之事業，大都以旅館、酒肆、茶室、製鞋、縫衣爲多。而植種樹膠營航運獲巨利者，亦頗有人。所至能自成風氣，篤於鄉土觀念。且因其言

語習慣性情之不同，凡羣居之處，均集而成族。有自設之會館學校。各項團體機關，處處表現其風俗特性。

瓊人在外雖久，而對國內地方慈善事業、教育事業，亦能以其血汗所換之金錢，以爲資助，成績卓著，功效極大。

二 黎族

一 種類與起源

黎之起源，史籍不詳，無從考證。志書所載：則謂黎分二種，生黎係本島土著。熟黎係閩商蕩資亡命之徒。亦有本省諸郡人民，利其土。樂其俗，而爲黎者。又謂熟黎本南恩、藤梧、高化諸州人，多符王二姓。其先世從征而至，利其山水田地，畫爲村峒。以先入爲峒首，同入有力者爲頭目。父死子繼，夫亡婦繼，亦多閩粵亡命雜居其中。又言，黎中之苗，係明代剿黎調廣西苗兵，爲藥弩手、子孫散居山谷，存留至今。近之學者，有謂黎係馬來種族，自南洋來者。傳說分歧，莫衷一是。實則黎之起源至爲複雜，瓊崖土著，可大別爲黎、苗、伎、倭四種，而以黎或四黎爲其總名。苗人來自廣西之說，似尙可信。其種三種，可分爲數系：（一）古代自大陸移來者。（二）歷代從征兵勇留住山中者。（三）閩粵亡命之徒，隨時入內雜居者。（四）歷代泛海之人，船毀不能返者。（五）貿易山客，久住而同化於黎者。（六）歷代名人子孫遁世入山，漸化爲黎者。（七）明末遺臣因不服清，逃遁入山者。（八）來自南洋羣島方面者。凡此種種，來路各有不同，而日久年湮，漸趨同化，或亦有之。刻下所知者，爲上述黎、苗、伎、倭四大別，及黎含三、差、四、差，倭分東、倭、西、倭而已。至其所謂生黎熟黎則係就

距海之遠近，交通之難易言之。大裳小裳、大鬃小鬃，係就其裝飾之形式言之，非以此爲區別也。

茲於古籍關於黎人之記載抄錄於左以備閱者之參考。

文獻通考載：黎峒、唐故瓊管之地，在大海南，距雷州泛海一日而至其地。有黎母山，黎人居焉。舊說五嶺之南，人雜夷僚、朱崖環海，豪富兼并，役屬貧弱，婦人服總纏。積木皮爲布。陶土爲釜，器用瓠瓢，人飲石汁。又有椒酒，以安石榴花着甕中卽成酒，俗呼山嶺爲黎。居其間者，號曰黎人，弓刀未嘗去手，弓以竹爲絃，今儋、崖、萬安、皆與黎爲境。其服屬州者爲熟黎。其居山洞無征徭者，爲生黎。時出與郡人互市。宋至和初，有黎人符護者，邊吏嘗獲其奴婢十人還之。符獲亦嘗犯邊，執瓊崖州巡檢慕容允則，及軍士，至此以軍士五十六人與允則來歸。允則道病死，詔軍士至，是貸其罪。紹興三十年，廣西運判鄧酢言，黎州王文滿，結連西峒王承聞，攻破定南寨，復後犯省地，遂分遣官兵燒蕩巢穴，生擒黎賊王用賓等，詔令廣西諸司撫存歸業人戶。乾道二年，廣西經略轉運司言，欲下瓊管及三軍守倅措置說諭黎人。示以朝廷德威，使之自新，退復省地，能說諭收復者；量功立賞，任內有侵犯省地，或逃失省民，亦重責罰。其先省民逃居黎峒之人，守臣招之復鄉。蠲其退稅，詔從之。六年黎人王用休犯邊，萬安權守巡檢孫藻等招諭之，遂定。九年樂昌縣黎賊劫省民焚官舍，瓊管安撫請於朝，黎人王用存王承福陳顏等，招降復寨，有功借補官資，彈壓邊境義兵統制黃文廣屢有戰功，並欲推賞，以澄邁縣巡檢移駐樂昌縣，控制黎人。其省民久陷歸業，蠲賦已責，從之，淳熙元年詔承節郎王日存等。許子孫承襲，以瓊州言其祖父居蔭，元係入貢，又自宣和以來，能撫諭諸黎，彈壓有勞也。八年六月瓊管司言，承襲宜人。三十六峒統領王氏，稱其祖本化外州，皇祐熙寧間歸順，彈壓三十六峒，捍禦隘口，正係瓊管咽喉之地，三世受朝廷誥命，至母黃氏承襲彈

壓，邊境用寧，紹興間，又說諭化外黎人各安生業，莫肯從亂，乾道七年，受誥宜人，今年老無男，有一女欲依例承襲，詔王氏襲其後，又以王氏之姪黃聞補官守寨，彈壓黎峒，嘉定九年，詔復許宜人王氏吳氏承襲。

石湖范氏桂海虞衡志曰：

黎、海南四郡隴土蠻也。隴自雷州徐聞渡海半日至。隴之中有黎母山諸蠻，環居四傍，號黎人。內爲生黎。外爲熟黎。山極高，常在霧靄中。黎人自鮮識之。久晴海氛清廓時，或見翠尖浮半空，下猶洪濛也。山水分流四郡，熟黎所居已深阻，生黎之巢深邃，外人不復跡黎母之顛。則雖生黎亦不能至。相傳其上有人壽考、逸樂、不與世接。虎豹守險，無路可攀。但覺水泉甘美絕異爾。地去省遠，不供賦役者，名生黎。耕作省地供賦役者，名熟黎。各以所邇，分隸四郡。皆椎髻跣足，插金銀銅錫釵。腰繚花布，執長靶刀，長鞘弓，長荷槍，跣步不捨去。熟黎能漢語，變服入州縣墟市，日晚鳴角，結隊以歸。婦人繡面高髻，釵上加銅環，耳墜垂肩，衣裙皆五色吉貝，無袴襦，但繫裙數重，製四圍合縫，以足穿而繫之腰。羣浴於川，先去上衣自濯，先濯足漸升其裙，至頂以身串入水。浴已，則裙復自頂而下，身亦出水。繡面乃其吉禮。女年將及笄，置酒會親屬，女伴自施針筆，涅爲極細蟲蛾花卉，而以淡粟紋徧其餘，謂之繡面。女婢獲則否。女工紡織得中國綵帛，折取色絲和吉貝織花，所謂黎錦黎單，及鞍搭之頭，精粗有差。居處架木兩重，上以自居，下以畜牧。婚姻折箭爲定。聚會亦椎鼓舞歌。親死不哭。不粥飯。惟食生牛肉，以爲哀痛之至。葬則昇輓而行，令一人前行，以雞子擲地，雞子不破處，卽爲吉穴。客來未相識，主人先於隙間窺之，客儼然矜莊，始遣奴布席於地，客卽坐。又移時，主人乃出對坐，不交一談。少焉置酒，先以惡臭穢味嘗客，客食不疑則喜。繼設中

酒，遂相親；否則遣客，不復與交會。飲未嘗捨刀，三杯後，各請弛備。雖解器械，猶置身傍。一語不相能，則起而相棖。性喜讎殺，謂之捉拗。所親爲人所殺；後見仇家人，及其河中種類，皆擒取以荔支木槭之，能牛酒銀餅乃釋，謂之續命。土產沉水，蓬萊諸香。漫山悉檳榔椰子樹。亦產小馬，翠羽、黃臘之屬。與省地商人交易，甚有信，而不受欺給。商人有信，則相與如至親。借貸有所不吝，歲望其一來，不來則數數念之。或負約不至，自一錢以上，雖數十年後，其同郡人擒之以爲質，枷其項關以橫木，俟前負者來償，乃釋負者。或遠或死，無辜繫累歲月，至死乃已。復伺其同郡人來，亦枷繫之。被繫家人，往負債之家，痛詬責償，或鄉黨率斂，爲償始解。凡負錢一緡，次年倍責兩緡至十年乃止。本負一緡，十年爲千緡，以故人不敢負其一錢。客有誤殺其一雞，則鳴鼓告衆責償曰，某客殺我一雞，當償一鬪。（粵語一鬪者卽一窩也，）一鬪者，雌雄各一也。一雄爲錢三十，一雌爲錢五十。一鬪每生十子，五爲雄，五爲雌。一歲四產，一雞併種當爲六鬪。六鬪當生六十雞，以此倍計，展轉十年，乃已。誤殺一雞，雖富商亦償不足。客其家，無敢損動其一毫。閩商值風水蕩去其貲，多入黎地耕種不歸。官吏及省民，經由村洞，必舍其家，恃以安。熟黎之地，始是州縣。大抵四郡各占隴之一陣，其中黎地不可得，亦無路可通。朱崖在隴南陲，旣不可取徑，則復桴海循隴而南，所謂再涉鯨波也。四郡黎人多黎姓，蓋其裔族。而今黎人乃多王姓。生黎質直擴悍，不受欺觸，不服王化，亦不出爲人患。熟黎貪狡，湖廣福建之姦民亡命雜焉。侵軼省界，常爲四郡患。有王二娘者，爲熟黎之酉。有夫而名不聞，家饒財，善用衆，能制服羣黎。朝廷封宜人，瓊管有號令，必下王宜人。無人帖然。二娘死後，女能繼之。其餘三郡，雖名小壘，實不及江浙一村落。縣邑或爲黎人據其廳事治所，遣人說謝始還。前後邊吏端不敢言。淳熙元年十月，生黎洞有洞首王仲期，率其傍十洞丁口，

千八百二十歸化，仲期與諸洞首王仲文等八十一人，詣瓊管司，瓊管司受之，以例詣顯應廟，研石敵血，約誓改過，不復抄掠，犒賜遣歸。瓊守圖其形狀衣製，上經略司，髻露者以綿帛約髻根，或以彩帛包髻，或戴小花笠，皆簪二銀篦，或加雉尾，衣花短衫，繫花襪裙，悉跣足，是其甚飾，惟王居則青布紅錦袍；束帶麻鞋。自云祖父宣和中，嘗納土補官，賜錦袍云。

二 人口

黎爲化外蒙昧之民，昔人鮮有注意及之者，故其人口亦不得其詳，最近本島各縣曾將黎務呈報省府，對於黎人戶口略有論列，茲摘錄其關於人口事項於下：

黎人人口總數表（文昌境無黎人故不列）

縣別	人口數目	縣別	人口數目
瓊山	約十萬人	崖縣	約六萬千數百人
定安	約四萬千餘人	陵水	約二萬三千五百人
臨高	約二萬人	儋縣	約三萬餘人
感恩	約五六千人	樂會	約五萬人
昌化	約四萬人	瓊東	約十萬人
萬寧	約一萬八千人	澄邁	約六千人
共計			約四十九萬餘人

三 性情

黎人生性樸直，絕少機械心。對於同村同弓同峒之人，出入相友，守望相助。一家有事，全部盡

力以援。事成之後，不取報酬，食盡則羣赴他村食之。又盡，則又赴他村，皆無彼此之別。黎頭之於黎衆，亦極平等，勞動生活與衆共之。衆亦因其德望，願聽指揮。無專制之形跡，有共和之精神。遇有變故，黎頭發號施令，全弓服從，一弓有難，則傳矢他弓，附者，自刻一符號痕跡於其上，則又傳之他弓，訂期並舉，同赴爲首之弓，宰牛劇飲，既食其杯酒片肉，即有必死之決心。其有不赴者，則於事後羣起而攻之。對於外來孤客，能盡地主之誼，待之無異家人。若與之聯爲同庚，招待尤爲親切。平素寡諾重信，來往貿易，不欺亦不受人欺。約定之後，至死不悖，有時無力償負，輒不惜一切，或冒險出劫以予之。因其性質如此，故遇有仇怨，或彼此誤會，其報復對待之手段，亦甚殘酷，必致其人於死而後已。曠悍之名，由此而得，實則黎人天性純樸，有太古之遺風，極易共事，較諸常人，有過之無不及也。

四 風俗習慣

瓊崖土著四族，雜居於腹地各處，無一定之區域，且歷時久遠，每有小部落移地遷居者，故不能以地理強爲畫分。然約而言之，則僂族所居較近海岸。佉族所居最爲深邃。黎則處於二者之間。苗人性喜居山，又多遷徙，散在各處，無固定住所。至於黎中之三差，四差，則僅於崖縣見之，四差係唐代鄉賢李裕德邢宥之子孫，避世入山，漸化爲黎，現時尚存有李裕德之遺物。僂中之西僂，則多居於崖縣西部，及感、昌二屬。爲他處所無。各族之間，交通雖不甚頻繁，然接近之地，則往來甚密，締結婚姻，久而久之，間有相互同化之點，故彼此風俗習慣不盡同，而不盡不同也。

五 組織

黎境土地肥沃，戶口無多，生活簡陋，嗜好絕無。彼此之間，鮮有衝突。其社會之組織，因此極

爲單簡。峒有峒首，村有頭目，略如家族之有家長族長而已。其尤簡者，則並此而無之。歷時既久，黎漢之關係，日漸趨於複雜，而黎患之聲，遂盈於耳。每次大征之後，必創爲種種制度，以束縛黎人。想藉之預防後患，千百年來，黎患屢起，制度亦屢變。清光緒間，馮子材平黎之時，將黎峒組織大加修改。於撫黎局下，設黎團總長，統轄全屬黎境。黎團總長之下有總管，總轄全峒。峒中黎戶十家爲排，排有排長，三排爲甲，甲有甲長，三甲爲保。保有保正保副；保正保副理軍政。總管理民政，亦有總管兼理軍政者。是等黎酋，有世襲者，有公舉由官加委者。

六 衣食住

黎人飲食，甚爲簡便，無碗筷，以葉包飯，以手掇食。佐膳品用南瓜、葉、野菜、草菰和鹽煮之，米之外，並加蕃薯合煮爲粥。視豬牛肉爲佳肴，必於婚喪禮及祈禱之日，始得而嘗之。黎人衣着，男女下身皆以布一方遮蔽，上身全裸。雜於人中，恬不爲怪。至其住處，則多架屋，以木爲柱，以竹爲梁，張以巨葉，上加茆草。兩簷垂地，兩端築泥爲牆。正中各鑿二戶。二戶之外，別置窗櫺。二戶不能同時並開，否則必召災侵。故室內光線極其暗淡。室內佈置，大都以竹編爲床，上面睡人，下則睡畜。且室內溺器廚灶堆聚一處，氣味薰蒸，入者掩鼻。又有編竹與藤爲屋底，離地二尺許，敷以草席，坐臥其上。

七 婚姻

黎族不重貞操，男女之間，極其自由。生活單簡，經濟不相倚賴。女至十五六歲，其父母輒爲另建小屋於僻靜之地。任其獨居，隨意結交，父母絕不過問。設或生子女，卽留作日後之嫁裝。多子則曰多裝。所嫁之夫家亦不以爲嫌。唯主祭則不用之耳。春秋佳日，擇地集會，男女齊集，唱歌互答，

彼此相悅，即可合婚。姻婚不避同姓，聘禮用牛一二頭至十餘頭不等。無子者，嫁後三日即回小屋，每逢歲節，輒來住夫家數日。必俟生子後，乃永住夫家。俗以最後之子爲嫡。舉行婚禮時，九代親屬男女各持牛猪鷄酒，前來慶賀。女家亦遣陪嫁者數十人送新婦過門，即爲成禮。禮畢設宴，牛猪雞陳，男女賓客相對聚飲，盡歡而散。席中男女賓客互相戲謔，本夫在座，亦不干預，如有不願其妻交他人者，則須預勸其妻不來，惟來否之權，仍操之妻，兄死而弟未娶，則嫂問弟願留已否，不留及無弟者，均即歸寧。

八 嗜好

黎人嗜好極少，然亦不能絕無，最好者，爲米酒。載飲載歌，歡呼嘯傲，雖無佳肴，其樂無極。當其飲酒之時，無論若何重大事件，亦置之不問。次於酒者，爲狩獵，深山曠野，每多麋鹿、山猪、山馬等獸，農暇無事，輒荷槍圍獵，倘有所獲，則以其肉爲脯，留供慶弔之用，皮筋茸角，則鬻之於山客，留腮骨及牙齒懸掛屋中，作爲紀念。以懸骨之多寡，表其人之勇懦，及槍術之優劣。富者愛好古代銅鼓銅鑼，以鼓緣鑼柄有蝦蟆形者爲上品。真偽新舊均有考證。每鼓或鑼之價，可值數牛至十餘牛不等，若有四蝦蟆以上者，則非百牛不辦矣。

九 武器

昔時武器尙弓矢，以木爲弓，以籐竹爲弦，鐵鏃無羽而有鉤，中者，輒入骨不能拔。苗人則用弩箭，以毒藥敷箭端，中者必死。清末火器漸次流入，弓矢之用，日見減少。所用前膛槍，大急槍，有力者家置一桿至數桿不等。此項槍枝，黎人不能自製，必向外間購買，每槍一桿及子彈若干以數牛易之。出入攜帶，彈鳥擊獸，習成慣技，發必有中。其出入之徑路有數處，就中以嶺門及白沙方面爲交

通較便，來往極衆。

十 喪葬

四黎之中，苗俗多用火葬風葬。黎、伎、倭則用土葬。棺用佳木，而各地形式不同，有剝整木爲棺者，有以板爲之者。有掘地作長方形，而於上下四方列板爲牆，置尸其中，以土掩蓋者。倘人死而棺木未備，則由其親屬入山訪佳木，而陳屍室中而待，遲至十餘日不能葬。親死不哭，不食生牛肉，以表哀痛。第八日奠祭，名曰作八。邀親戚中熟悉死者之歷史者一二人，報告死者之祖先及其本身經歷。與債權務關係，俾衆週知。遠近男女親戚，必以牛、羊、酒、米、紙燈、鼓吹來奠。禮畢聚飲，每逢親死，輒留祭牛頂角，懸釘柱端，以作紀念。懸角多者，表示家世甚舊。

第五章 歷代治黎與開化海南黎苗之研究

一 緒論

海南島於整個國家之經濟及國防上，有極重大之關係，今者抗戰勝利，失地收復，自非從速開發建設不可，惟欲開發建設，須先明白兩樁海南的現實情況：

(一)海南全島面積，九萬七千餘平方里。若以北部之海口爲起點，則東路沿海南行至萬寧陵水、西北沿海到儋縣之那大，及臨高之南豐，此一帶可以說曾經開發之區。全境皆漢人居住。平原千里，出產富饒。倘今日所謂開發係指此一帶地言，則事實上僅能作進一步之繁昌，根本無開發之可言。

(二)島之西北、西南及中部，占全島大部區域。此間有高達一千五百米之峨鶴嶺。一千五百三十

米之五指山。一千一百四十米之七指山。山中有叢林古木，地下有金銀錫鐵。山之四週，亦有阡陌平原，而皆土地肥沃，適於耕種。更兼氣候溫熱，穀米三收，要開發海南，自當以此一帶爲中心。

惟欲開發此一帶地，有一極大問題，卽如何處理境內現有之黎、苗民族。蓋此一大片土地，或爲漢黎雜居之區，或純係黎、苗、生聚之地。此種黎、苗，雖不似生蕃野人之不可近，但其生活、習性、文化、言語、在在皆與漢人不同。且此種民族，實卽當地主人，亦中華民國國民之一分子。欲開發其地，既不能如帝國主義者開發殖民地時對待土人之高壓殘殺，甚至於消滅其種族政策，又不能驅之役之，使作開發之傭工。因此，作者與國立中山大學研究院及私立嶺南大學合組之海南島黎、苗、考察團，深入五指山，以四十餘日的時間，遍歷黎、苗、區之結果，便感覺到開發海南島，首須開發海南島之黎、苗。此種見解，也並非時髦之論，前人固早有鑒及之者。且年來廣東省政府，亦曾將黎、苗、所住區域，畫出建立三個新縣治；意卽在藉此三新縣，作化黎的中心力量。其用意極善，但實際却未曾收到多大效果。因此，便引起我對於化黎方略上加以檢討研究的興趣。

海南島中之未開化民族有兩種：一、是黎（古越族），一、是苗（古蠻族），黎、苗、並非同一種屬的民族，而是西南民族系中兩個不同支派的民系。黎的人口較苗爲多，且握有境內一切土地及經濟所有權，而儼然以主人自居。苗則人數較少，且無經濟及土地的所有權，在島中有如客體。從此種情形中可顯然的看出黎是最初據有海南島的民族。而苗則係後來遷入者。海南島之有黎人，始於何時不可考。以我個人私見，則認黎人實係海南島之土著民族（註一）。黎人既係海南島上之土著民族，則其生息於海南島之時間必甚久遠。當漢民族勢力達到海南島之時，島中土著民族卽是今日之黎人。

通志載：

漢武帝元封元年（西歷前一〇年），始略地爲儋耳、珠崖郡，民皆服布如單被，穿中央如貫頭，男子耕農種禾稻紵麻，女子桑蠶織績，無馬與虎，民有五畜，山多麀麋。兵則矛、盾、力木、弓弩、竹矢、或骨爲鏃。嫁娶皆須八月引戶。人民集會之時，自相適乃爲夫婦，父母不能止。

又瓊州府志：

漢元封元年，始略地爲儋耳珠崖郡，其地有黎母山諸蠻環居其下。

至於苗人，則明以前史書之言海南島者，皆無苗之記載。據苗人自己的傳說，則謂係清朝征平黎人，後滿、漢、兵丁留黎境中戍守者，皆以不服水土而不能留，於是乃將廣西之苗兵移入一部分，此卽今日海南島中有苗人之始。此種說法是否可靠，固然尙待加以考證，但苗人入海南島爲近代之事，固無可疑。所以今日海南島中雖有黎苗兩族，然歷代之治海南者，皆僅言治黎而未言治苗也。

黎漢之開始接觸，始於西漢。漢書武帝本紀：

元封元年春，得呂嘉首，遂定越地，以爲海南、蒼梧、鬱林、合浦、交趾、九真、日南、珠儋、崖耳郡。

珠崖、儋耳、卽今之海南島。從其時到於今二千餘年間，漢民族的勢力，節節向島中侵入。治黎一事，也便成了各朝代經營海南島的重心問題。大致二千餘年來，歷代治黎的政策，可畫分爲兩大階段：第一個階段，自西漢至清季末葉，此一段長時期內，統治者的治黎都取的如左方式。

（甲）以征剿討伐爲主

（乙）以招撫同化爲輔

到清季末年以後，便將數千年治黎政策加以變動，改爲：

(甲)以招撫同化爲主

(乙)以征剿討伐爲輔

近日政府之治黎，似乎更進而只言同化，不言招撫，征剿討伐，自更不需用了。

二千餘年來中國政府之治黎政策，有的理論完善而實施方式錯誤。有的理論與實際均陷於根本的錯誤中。故二千餘年講求治黎，迄今黎仍未曾得治。

本文先從縱的方面，把歷代政府對海南島黎人治理的方略，加以檢討，看出了數千年來天天平黎治黎而黎終不能平不能治的所以然。再從橫的方面，由今日黎人實際生活中，看出現行化黎工作不易收效的缺點所在。然後從此兩方面歸納研究，略述我私人的一點治黎意見。故本文一方面是歷史的探索，一方面也是現實治黎化黎方法的研究。

二 歷代治黎方略平議

一 征剿爲根本的失策

當漢民未入海南島之先，黎人在島中聚族而居，度其純原始之部落生活。漢民族南下之後，抱開闢疆域雄心，用侵略征服手段，在海南島上置郡縣，設官吏，移人民，與黎人爭霸。對境內之土著民族，唯一的處置，便是高壓政策，思以武力征服，甚至消滅其種族。在土著黎人方面，則爲保守其祖宗基業，自身生息地。乃反抗外來民族。此種政治的經濟的侵略計，便不絕地對侵略者，報以武力的反抗襲擊。從此，漢黎民族，便走上一個長時期的爭鬪階級中。瓊州府志載：

漢武帝末，黎蠻攻郡，殺太守孫辛，辛子豹率衆討平之。

這是漢黎衝突的第一聲。自茲以後，漢民族以一貫的武力政策，對黎人實施征服。黎人也不絕的反抗抵制。唐宋兩代，征黎大事之可記者，如唐德宗時嶺南節度使杜佑之討平珠崖儋民。懿宗咸通五年，辛、傅、李、趙、四將之征黎峒，於瓊山南境拓地置忠州。宋徽宗致和年間，於澄邁、臨高、設兵寨以禦黎。靖康中，以大兵敗黎人王文翰於臨高。孝宗淳熙時，三度大舉剿黎。都是漢民族欲實現其武力統治政策的事實表現。經過這幾百年多次武力的征討，結果並不會把黎人征服，反而造成元明兩代漢黎武力敵對尖銳化的時代。我們可以說，自元世祖至元二十五年（西元一二八八年）至明思宗崇禎八年，（西元一六三五年），此三百四十八年間，爲漢黎武力尖銳化的時代。現爲明瞭易解起見，且把此一時期中漢黎民族征討事實，擇其要者，略述如下：

元世祖至元二十五年，元爲擴張領土，以闍里杏思爲湖廣平章，將兵入海南討黎，經年，降生黎諸寨。

至元二十八年，安撫使陳仲達上平黎策，詔以順化軍七千二百人，民兵一萬四千人，收諸黎。又明年，都元帥朱斌統兵深入人跡不到之處，黎巢盡空。明年春，刻石五指黎筵而還。此役得峒六百，戶口二萬三千八百二十七。招收戶口一萬三千四百九十七。從省幕烏古孫譯議立寨學訓諭諸峒，奏置屯田府，立定安會同二縣，萬金一寨。

成宗大德中，黎人王文河寇臨高、樂會、王應嘉寇澄邁，安撫使奧里天祥討平之。
仁宗慶皇元年，會同黎王交寇亂，討平之。

明宗天歷初，黎招亡爲亂，主簿譚汝楫請兵討平之。

文宗至順元年，黎寇亂，擊平之。

又四年，王六具爲寇，討平之。

順帝元統元年，會同、樂會、萬州、文昌、臨高、澄邁、定安、諸地黎同時反亂，詔行參知政事完澤會諸道兵進討。

明太祖洪武二年，樂會、澄邁、臨高、儋州、各生黎不時竊發，詔永嘉候朱祖亮等征討之。

六年，儋州黎人陷州城，以大軍削平之。

七年，儋州澄邁、黎亂，討平之。

十五年，萬寧、崖州、陵水、黎作亂，攻陷陵水，追斬三百餘人。

十七年，儋州黎人稱亂，征之，擒其首，後知州某受賄，縱之去。

二十七年，崖州、澄邁、儋州、諸黎復叛，討平之。

二十八年，崖州、定安、文昌、諸處黎亂，討平之。

二十九年，昌化、萬州、諸黎相繼作亂，討平之。

仁宗洪熙元年，定安、樂會，黎人叛亂，燒毀縣治，討平之。

宣宗宣德元年，澄邁、瓊山、黎人殺土官知縣，流劫鄉村，殺掠人畜，命廣東三司勘實討之。

英宗正統九年，崖州地方守禦官激變各黎，盡殺官軍百餘人，守官坐激變律斬。

憲宗成化五年，儋州黎亂，討平之。

十一年，儋州黎亂，討平之。

孝宗弘治三年，陵水黎亂，討平之。

十五年，儋州官役頻繁，黎不能任而反，討平之，復土官。

武宗正德二年，崖州黎亂，討平之，焚其巢。

七年，萬州，黎殺督備指揮，轉掠樂會、陵水、官軍討之不克。

八年，崖州、黎人殺生員蔡國卿，擄民男女數十人。

十六年，崖州黎相尋爲亂，數次進剿，大破之。

世宗嘉靖十三年，瓊山黎亂，討平之。

十八年，萬州、陵水、黎人報怨反亂，官軍討之，中伏，盡戰死，黎勢大熾。

二十年，萬州、陵水、以三哨兵剿黎，斬獲黎首五千四百八十六級，各官賞賚有差。

二十三年，陵水、崖州黎會反，寇陵水，擄掠村民，以數萬大軍進征，斬黎首五千餘級。

二十八年，崖州黎人聚衆爲亂，發兩廣官軍九千八剿之，斬黎五千餘，俘一千四百九十人。

神宗萬曆四年，儋州，黎首作亂，官兵進剿焚其巢穴。

十五年，萬州黎人出劫殺官軍，分兵進剿。

十六年，臨高黎亂燒民居，監軍領兵平之。

二十年，定安黎反，藉占民田，官軍移營避之。

二十二年，臨高、澄邁、黎人劫掠，擄男婦，地方騷動。

二十五年，臨高，定安黎亂，燒燬屋稻，擄人子女，以大兵進剿。

二十六年，瓊山、澄邁、黎亂，掠劫爲寇，剿平之。

二十七年，瓊山黎復叛，築水會城置官兵爲守禦。

三十年，儋州生黎捉人入峒，匪取財物，以兵進剿平之。

四十年，崖州黎人聚逃民亂，進剿，擒其首。

四十一年，儋、崖、陵水黎人叛，以七路兵進剿，平之。

四十七年，萬州黎寇州城，擄人畜，殺傷居民，不計其數。

熹宗天啓六年，萬州黎時出劫掠，官軍敗之於周村。

思宗崇禎八年，萬州黎掠劫人口，征之，設立三亞營，以防守黎寇。

從此表中，已很可顯明地看出二千年來的統治者主要治黎方策，便是武力征討。同時，這種武力征討，雖然結果十九是征討者得到勝利，但事實上却不能將黎人全部征服。將黎亂完全平定。反而愈征愈反，愈殺愈亂，則二千多年來給我們的教訓，治黎用武力征討，實在是根本的失策。元明兩代，黎亂區，遍及全瓊，每次進剿的原因，都由於黎人先自謀反。黎人叛亂，殺掠擄劫，從統治者的責任上言，自然不得不出之以武力平定。但我們却很疑惑，黎人真是不畏法，不怕死，勇悍好鬪，反亂成性的民族嗎？何以經頻頻征剿誅殺，却頻頻地在不絕反亂？從這一點加以推究，我們更知道二千餘年對黎人征剿殺戮的失策。蓋黎人之反亂，並非天性使然，而是有其不得不反亂的原因。此種反亂之原動力，完全是漢民族及統治階級所造成。換言之，即造成黎人反亂，實非黎人本身，而是黎人以外之四種人物。

(甲)漢人逃亡者；瓊州府志：

生黎獷悍，不服王化，亦不出爲民害，爲民害者熟黎耳，初皆閩商蕩資亡命，及本省土人，貪其水田，占其居室，本夏也而黎之，間有名爲貿易，圖其香物之利，實爲主謀，予以叛敵之方，往往陰煽生黎憑陵猖獗，此古今黎禍之媒蘖也。

又明史土司傳瓊州：

比歲，軍民有逃入黎峒者，甚且引誘生黎，侵擾居民。

大抵未開化民族，必保有一種淳厚樸誠的天性。黎苗民族自不能例外。彼居然敢奸計百出，攻城劫人者，府志所謂：「漢人予以叛敵之方」，實非虛言。

(乙)撫黎官吏：招撫是歷代治黎的輔助政策，撫黎官吏，便是特爲招撫而設者。但結果，此種官吏不惟不能達到招撫的任務，反多成爲造成黎人叛亂的主要個體。明土司傳：

宣德二年，指揮王禹擒黎首王觀致等，械送至京，帝謂尚書蹇義曰：「蠻性雖難馴，然至爲變，必有激，宜嚴戒撫黎諸官，寬以馭之，若生事激變，國有常刑。」

則撫黎官吏之失職，可概見了。

(丙)地方官吏：地方官吏是立在漢人的立場上來對待異種民族的。故其苛刻無人道處，更可想見。明史土司傳：

弘治十五年，戶部主事馮顥奏：「瓊州知府張桓、余濬、貪殘酷斂，大失黎心，釀成今日南蛇之禍。」

又通志：

嘉靖二十三年，崖黎亂，官軍虛聲攻討，既招又剿，既降又誅，誅又復招，威信不立，賊不復聽。

在此種情形之下，黎民那得不叛。

(丁)出征將領：出征的目的，直接是在平定當時的亂事，間接便是樹立軍威，使不敢有第二次的

叛亂。但歷史上的征黎，往往第一次出征將領的本身，便是造成第二次黎亂原因的主體，這一則由於出征將領之貪功殘殺，如明史土司傳載：

弘治十五年，戶部主事馮顯奏：「成化間，黎人作亂，三度征討，將領貪功，殺戮無辜。」
又通志：

嘉靖元年，剿羅活黎峒，黎遁，武官欲崙功者，緝賊所在，躬督部下窮搜，賊憤怒，襲殺我軍數十人，甲冑器械滿野，爲賊所得，自是賊知軍弱，始無忌憚，自是征剿遂不足恃。

再則由於將領處置不善，而激變。如明史土司傳載：

正統九年二月，崖州守禦千戶陳政，聞黎賊出沒，同副千戶洪瑜領軍捕賊，乃圍熟黎村，黎首出見，政等輒殺之，又令軍旗孫德等十五人，焚其廬舍，殺其妻孥數人，擄其財物，致各黎激變，政及軍官百餘人皆爲所殺，御史趙忠以聞，坐瑜激變律斬。

可知黎人之叛，實非好勇鬪很，則一味征剿，決非平亂之策，更非根本治黎之方。所以我認爲二千餘年治黎採用之主要方略——征剿，實在是治黎策略上第一着的大錯。

二 設官撫黎制度之不完善

過着原始部落生活的黎人，自經漢民族侵入而不絕地發生武力衝突以後，黎人集團中，已發生了一個變動，一部分黎人被驅避到距漢人更遠的腹地五指山週圍一帶居住，少與漢人接近。而被稱之曰生黎。一部分漸漸和漢人發生密切的交往，而被稱之曰熟黎。宋史蠻夷傳：

黎峒唐故瓊管之地，……今儋、崖、萬、安、皆與黎爲境。其服屬州縣者，爲熟黎，其居山峒無征徭者，爲生黎，時出與郡人互市。

而漢人與黎人，至此更發生了三重極深的關係。

一是向黎人征納租稅。宋史蠻夷傳：

乾道二年從廣西經略轉運司議，詔海南諸郡倅守，……其在乾道元年以前租賦之負逋者，盡赦免之。能來歸者，復其租，五年民無產者，官給田以耕，亦復其租。

二是設專官撫黎治黎。唐中宗時，以嶺南採訪使宋慶禮諭撫諸黎。宋太宗太平興國時，以李崇矩爲四州都巡檢，使撫羣黎，爲政府設撫黎官之嚆矢。明時，以其事更顯著，明史土司傳：

永樂四年，瓊州屬縣生黎峒首羅顯、許志廣、陳忠、三十人來朝，初以生黎多未向化，遣劉銘招撫，至是向化者萬餘戶。顯等從銘來朝，且乞銘撫其衆，帝遂授銘瓊州府知府，專職撫黎。

又瓊州志：

萬歷三十一年，以瓊黎馬士平後，設撫黎通判一員，專管黎事。

從此直至現時皆如之，近年始廢的化黎局長，便是一貫相承的治黎專官。

三是授黎人以官職。通志轉載瓊州志：

宣和間僧人陳大功招撫符元亨三十餘黎入貢，補元亨等承信郎，賜袍笏銅盆校椅。詒詞略云：「爾等遠陶王化，慕義來歸，咸秩以官，往欽朕命，子孫各以官名承襲，世爲峒首。」

又宋史蠻夷傳：

淳熙八年六月，詔三十六峒都領王氏女襲封宜人。初、王氏居化外累世，立功邊陲，皆受封爵。紹興間，瓊山民許益爲亂，王母黃氏撫諭諸峒，無敢從亂者，以功封宜人，至是黃氏年老無子，請女襲封，朝廷從之。

明清之士司制，便是淵源於此而更加擴大者。統制者，和黎人發生這三重關係，固然是治黎方略上一個極大的進步，較之單純的征討的政策，高明的多了。設專官撫黎及授黎人官爵，以示羈縻，在理論上固然是極好的治黎方策，但因為此種制度實施的不盡完善，所以不能得到好的收穫。我們且把此種制度實施之不盡善處略略指出。

自古中國漢民族尤其是身居廊廟的統治者，對邊地蠻夷民族是不把來當作人看待的。詩經云：「蠶爾荆蠻，大邦爲讎。」已把他們看作蠻類。後漢書出范曄更把蠻夷的祖宗，硬派做犬類。從此而後，國人一貫的傳統觀念，便都把蠻夷看做異類。歷代政府，對蠻夷民族，不惜任情的征伐殘殺，最大的原因便基於此。因國人已普遍地對蠻夷民族存有歧視見解，故雖有識者，認爲招撫同化爲治黎上策，因而設置撫黎官吏，十九仍傳襲着歧視夷民思想。因而種種撫黎措施，仍只是一味的壓迫強橫，甚且更加殘暴苛虐。如上引明史土司傳所載瓊州知府張桓，余濬貪殘苛斂，致釀成黎亂等事，可知歷代撫黎官，求其真能「撫」黎者，實不可多見。則撫黎官之設，不惟不能收撫黎之效，且更因而成漢黎間一層的仇視。

賜黎酋官爵，使統御歸順諸黎，及招致未服諸黎，其事始於宋代，已如上文所引。至明更多。洪武二十九年，昌化、萬昌、黎相繼反，廣東公差大理寺丞彭與民等奏言：

瓊州府所屬，周圍大海，內包黎峒，民少黎多，其熟黎雖是順化，止納秋糧，各項差役，俱係民當。其生黎時常出沒劫掠，連年出鎮征勦，爲害不息。今詢各處熟黎，俱有峒首，凡遇差徵，有司俱憑峒首催辦。官軍征捕，亦憑峒首指引。今所屬各有防黎及備委巡檢司，如將各處峒首，選其素能撫服黎人者，授以巡檢司職事，其弓刀就於黎人內檢點應當，令其鎮撫熟黎當差，招撫生黎向

化。如此，則黎民帖順，軍民安息矣。（見進志）

書上詔如所請，於是便在幾處巡檢司下，添設副巡檢，以黎人任之。如以黃旗爲寧遠縣副巡檢。黎讓爲通遠縣副巡檢。王錢爲萬寧縣蓮塘副巡檢。符森爲陵水縣苗山副巡檢。永樂以後，土官之設更多，其名見於明史土司傳者有下列諸人：

羅顯，瓊屬生黎峒首，永樂四年，授與知縣，應召來朝。

許志廣，瓊屬生黎峒首，永樂四年，授與縣丞，應召來朝。

陳忠，瓊屬生黎峒首，永樂四年，授與巡檢，應召來朝。

王罰，瓊屬生黎峒首，永樂四年，授與主簿，感德來歸。

鍾異、王琳，臨高生黎峒首，永樂四年授與巡檢，感德來歸。

王賢祐，瓊屬生黎峒首，永樂六年授與儋州同知，應撫來朝。

王惠、王存禮，瓊屬生黎峒首，永樂六年授與萬寧主簿，應撫來朝。

樓吉祿，瓊屬生黎峒首，永樂十六年授與感恩縣知縣。那京授與寧遠縣丞。

王琥景泰三年授與萬州判官，因其祖父招黎有功，而已亦善撫黎。

原始民族的社會制度，大抵爲酋長制，酋長在一部落中，固有極大的生殺予奪權，但其生殺予奪的實施，却隱然被支配於一種集團崇拜的神權，或社會公意之下，而非如專制暴君之任性所爲。這完全由於原始民族保有的淳厚天性，兼之酋長之與部民，知識思想上，均無甚大差異。倘此種酋長，經與漢人交接後，而由統治者正式加以一種職銜，則他很容易學取文明社會中之譎詐行爲，而施之於其渾厚的民族。所以原始民族中的酋長，少有大惡不道者。而歷代的土官實際也即原日之酋長，便多有

暴虐不道的。通志載明弘治十六年瓊山主事韓俊議革土舍峒首謂：

土舍峒首，全仗士兵貨利，肥潤身家，逢迎府縣。

又圖書集成卷一三九〇正德八年條載：

按俚訛爲黎，聲之轉也久矣。自生黎聽招歸附，以入版籍，則熟黎與土官之所爲也。其後土官益多，生黎未附，竊俚戶以肥己，變詐百端，反招生黎爲寇。

在理論上本爲良好的一種治黎方策，——撫黎專官與治黎土官之設置，爲着施行的不善，但又無另一制度以代之。瓊州府志載：

明正統五年，知府程瑩奏革撫黎土官，黎人自是總歸於府，民黎大稱便矣。

革撫黎土官後，民黎卽爲大稱便，可知撫黎土官給以民黎不便之處實甚大。

(丙)同化及招撫之不徹底

同化爲治黎之至善策略，而招撫則爲同化之初步工夫。前朝人也有深明此理者。故歷代治黎除一味征剿殺戮外，也時或採用招撫同化政策。宋、元、明三代，爲武力治黎最硬化的時期。惟一面也盡量地採取招撫同化方略。其中尤以明之永樂一代，爲此種柔和政策收效時期。終永樂之朝，黎亂及征黎之事差不多沒有發生過。而招撫同化，則有如下表所列的成績：

永樂三年刺黎首王賢佑遣知縣潘隆本齋勅撫諭，凡熟黎來歸，令隨產納稅，悉免差徭。生黎來歸，免稅三年，峒首則量所招民數多寡，授以職，於是生黎村峒多應招相率入朝。

四年，遣劉銘招撫生黎，向化者萬餘戶，生黎峒首羅顯、許志廣、陳忠等來朝授以官。

六年，劉銘率生黎峒首王賢祐、王惠、王存禮等來朝，貢馬。

八年，文昌縣斬脚寨黎首周振生來歸，賜鈔幣，俾仍住招諸峒生黎。

九年，命臨高縣典史王寄扶招黎，生黎二千餘戶應招，峒首王乃等來朝，賜之鈔。

十一年，瓊山縣東洋都民周孔深招諭諸黎，包黎等村，黎人王觀巧等二百三十戶應招願附籍爲民。

同年，臨高民黃茂奉命招撫，深峒那呆等二十四峒生黎至是率黎首王聚、符喜等來朝，貢馬。黎民來歸者，戶四百有奇。計前後所撫諸黎，共千六百七十處，戶三萬有奇。

十二年，澄邁縣生黎峒首王觀監遣子貢馬，賜鈔幣。

十四年，儋州土官同知王賢祐率生黎首王撤、黎佛金等來朝，帝嘉納之，命禮部定生黎三年一貢，著爲令。

十六年，感恩縣土知縣樓吉祿，率峒首貢馬。

十九年，寧遠縣土縣丞邢京，率峒首羅琳來朝貢。

十九年中，招黎的政策的效果，誠大有可觀。但結果仍不能使治黎政策達到最後的目的，甚至過此而後，黎亂又復層出不窮；此無他故，主要的原因，便是由於當事者，雖招撫有策。而同化無方。因同化爲治黎的根本政策，招撫不過是一種手段而已。招撫之後，無適當的辦法使其同化；結果仍然會招而復反的。總觀宋、元、明三代對黎民招撫以後的處置辦法，不外四種：

甲、賜酋長官職，使總率諸黎，並轉招其他未服諸黎。

乙、開其地爲州縣，或設屯田。

丙、使編戶服租役。

丁、賜以鈔幣衣物准其朝貢。

這樣的招撫，其結果便是：

甲、對黎民之歧視觀念未曾消除，漢黎間依然立在敵對的仇視地位。

乙、對黎民的生活文化，未施同化改進，漢與黎依然是兩個不能融和的個體。

丙、地方官吏的貪苛虐待，使歸化者不能安於其生，而再行叛變。

丁、造成土官專橫。

戊、租役擔負過重，足以激起黎變。

所以我說招撫容易，招撫後怎樣處置，却是一個大大的問題。

翻遍史書，我們就難找到一篇成章的治黎計畫。這是見前人對黎苗等邊地民族之不重視。明孝宗

弘治十六年（西元一五〇三年）瓊山主事韓俊上治黎疏，這是史書中留傳下來的一篇鳳毛麟角的治黎計

畫。通志載其疏略謂：

各峒地方，內若險阻，而實平坦，土地之美，物產之豐，各縣三分不能及一，國初所以不立州縣屯所者，蓋其時黎民鮮少，土地荒蕪，山嵐瘴氣，猶未消滅故也。方今生齒日多，土地墾闢，山嵐瘴氣已消八九，因無政教以化之，是以蠢爾黎蠻，但以弓矢相向，不知禮義。一遇有司剋剝，隨即倡為悖逆。自臣生長以來，曾三見矣。前後戮殺人民，傷害軍士，耗費錢糧，蓋不但以千萬計矣。為今之計，莫若革去土舍峒首，立以州縣屯所，量撥在外，軍民雜處在中防引。開闢五指山十字道路，均通四處往來。遍立地方更甲，嚴為法令禁約。除軍與餘丁外，餘人有持弓矢者，就更甲擒拏赴官，發往邊遠充軍。自然數年之後，老者棄弓不持，少者忘弓不習，武藝自廢，禮樂方興。

雖有貪官污吏，生事剋剝，亦得爲州縣小民，隱忍甘受。誰敢倡爲亂階？傷民害物？至於此哉！疏中對於治黎之主要方略有七點。

甲、革去土舍峒首。

乙、立州縣屯所。

丙、使軍民雜處黎中。

丁、開闢五指山道路。

戊、立地方更甲。

己、嚴爲法令禁約。

庚、禁黎人習武。

除末一條外，餘六條均不失爲獨具隻眼，極有見地的治黎根本方策。但他仍有一個大錯誤，卽是仍然未曾把歧視黎人的心理廢除。所謂「雖有貪官污吏生事剋剝，亦得如州縣小民，隱忍甘受。」這真如俗語所說的，「只許州官放火，不許百姓點燈」了。這差強人意的治黎策，却未得朝廷的採用，可見當時肉食者流，真不可與謀。

上文把中國二千年來治黎的三種方策——征剿、招撫、同化、加以評議，已可了然二千年來之失敗的所以然。

三 現代之黎苗開化工作

一 馮子材之征黎與陳漢光之撫黎

說到現代的治黎，便不得不回看到清朝末葉的一件征黎大事。今日五指山週圍的黎人，說起馮宮保之於五指山黎人，沒有不知到的。所謂馮宮保，即清代光緒十三年會率兵平黎。深入五指山，勒石山下的馮子材。子材爲同光間名將；初爲向榮張國樑部下。與太平天國軍在江南拒戰。即以勇悍聞名。後奉朝命佐廣西邊外軍事。中法戰起，領兵在鎮南關與法軍戰，死法將多人。由是威名大震，加大子少保銜。欽命督辦全瓊軍務。時瓊州漢人勾結黎人爲亂。子材率二子相榮、相華、親領大軍往征。光緒十三年春，大軍直抵五指山脚，黎亂平。乃勒石於五指山（註二）。清史稿馮子材傳，關於其平定黎亂，僅得短短十三字：「十三年，討平瓊州黎匪，降救褒嘉。」而黎人羣中，却流傳着許多馮宮保的故事軼聞。其治軍怎樣嚴格，持身怎樣正直，對待黎苗怎樣仁愛，都爲現時一般黎苗所樂道。今保亭縣，即當日馮宮保停轅處（註三），是爲當地每個黎人所能說出其淵源的。保亭黎酋王勳君，常以其父當日曾爲馮宮保作挑夫，認爲莫大榮幸。時以之誇耀於人前。可見馮子材征黎，在黎人集團中，確實發生了極大的影響。可惜此種征黎的具體情形，及由征黎所發生之結果，此時都找不到記載資料，使我們得到一個具體的明瞭。清史稿兵志八邊防載：

光緒十三年，張之洞剿平瓊州黎匪，山路開通，收撫黎衆十萬人。（案此次征黎實即馮子材爲之主，此云張之洞，因張時爲兩廣總督之故。）

僅此一小段記載，可知此次征黎對黎人開化上關係之重大。再就今日黎人口頭傳說中，則馮之征黎，有下面幾種結果：

（甲）使漢人勢力，深達於黎區內部；歷代漢黎鬪爭區域，都僅限於近海岸諸地。（看上文歷代征黎表中地域一項可知）。至黎人居住的中心區域，所謂五指山四週，則除元世祖至元二十八年（西元

一二九一年）征黎，深入五指山，於山腳刻「大元兵馬至此」之石碑外，便少有爲征黎而直入腹地者（註四）。此次馮子材帶兵深入五指山，其所發生的影響：一則帶入漢人聲威，使伏居內地的生黎都瞻仰到。再則把一部分漢人帶入黎區內地，以至留住於其中。（今日水滿峒、大祺、文化市、保亭、等地漢人，有自言其祖輩係隨馮宮保來者。）這時於漢黎的開化，關係極大。

（乙）設撫黎局，創總管制：馮平黎後，以三峒或六峒組爲一團，設總管一人，以黎人中有勢力者任之。再於各區設撫黎局，委漢人或黎人爲局長，各團總管，即隸屬於撫黎局下。此制沿襲至民國而不廢。各團總管，事實上確有統率黎人支配黎人之能力。惟撫黎局長，則變爲衙門性質，對黎人實無直接指揮之力。

（丙）設學校，開科舉：漢黎輿情（註五）。卷二載：

自化歸爲民後，薙髮穿衣，冠婚喪祭，一切制度事宜，均照漢人行爲。當即延師教讀，學習武藝，文師二十名，武師五名，分派在崖感兩縣屬民村。設立蒙館，改其氣質，漸染薰陶，俾得咸知聖教大道，孝弟忠信禮義廉恥。所有教師，值日供膳，係各民丁自備，惟脩金（即薪水）一項，則由地方官發給，將防黎經費支銷，倘有不敷，另行籌款。延師教讀，此事大約總於十年，即可以風化盡美矣。

延師授教民丁讀書，即習藝三載考績，仰懇天恩，逾格鴻施，明文通行，着丁民及漢人，一併至州府赴試，其卷面書民童二字。查崖州係中學，歲科二試，額准各入學二名，共六名。感恩乃是下學，歲科三試，額准各入學一名，共三名。使知榮顯大貴，互相鼓舞振作，憤發有爲，以至窮理盡性致命矣。

這計畫都曾實行到。保亭縣境內有小學一間，據說即當日馮子材所創。保亭黎人能讀書識字，皆以此學校爲始，故此小學校，可以說是五指山腹地黎人文化的發源地。准黎人應考科學，當時經已實行。今日保亭境內最有勢力與知識的黎人首領，王昭夷，其父便是一位黎秀才。而王君今日在黎人中擁有如是雄厚的力量，得其父黎秀才的關係却也不少。故馮子材之征黎，對黎人文化上之影響，確實不小。

海南島黎人居住區域的固定，漢化深淺，文化高低，實可以馮子材之征黎爲時代的分水線。今日黎人之一切現狀，皆從馮之征黎後而形成者。馮以後，黎亂事件便很少見。終清一代，對黎、苗、也便無甚麻煩。民國以來，對海南島似也無人加以注意。其後警衛旅旅長陳漢光爲撫黎專員，率部駐瓊，任撫黎事務。陳於任事之初，即擬具整個撫黎計畫，此爲治黎史中僅見的具體治黎策。全部計畫大要如下：

甲、組織：

- (1) 立縣——於黎區中分立三縣或五縣以治黎人，惟設縣之始，不能征收任何行政費。
- (2) 畫界——將各縣縣界從新畫定。
- (3) 恢復總管制——在縣未成立以前，亦照馮子材辦法，設撫黎局制，惟名應改爲黎務局。

乙、開化：

- (1) 建築公路——築路之意，在使黎區產物，能運出售賣，實爲解黎人生活之要途。
- (2) 設立學校——每峒選男女各二人送至海口府城或廣州讀書，費用由政府擔負。在每一撫黎局附近設一學校，着各峒選送黎人來修業，費用由政府發給，着各峒自行設立學校，經費

由政府補助，所教學科以適合黎情爲主。

(3) 教授手工——黎女能綉花，黎男能製藤器，加以指導，以能藉以解決其生活。

(4) 設立合作社——代黎人輸出產品時應概不征稅。

(4) 教授種植——以果類蔬菜爲主。

(6) 設立治療所——於交通便利之處，並設大規模之醫院。

(7) 改良衛生——並用文字或口頭灌輸衛生常識。

(8) 開辦實業——主要目的在解決黎人生活。

(9) 改良風俗——如不盡人情及迷信習俗等。

(10) 明定法律——嚴禁其兇悍鬪毆之性。

(11) 教授國語——因其言語複雜，當以國語求其統一。

(12) 黎漢通婚——此可使漢黎間隔閼根本消除。

(13) 勉勵從軍——利用其強健體力以爲國用。

此雖未能說是透明黎人實情後對症下藥的至上計畫，但尙不失爲一個具體的治黎方案。惟事實上陳漢光之撫黎，並未將其全部計畫實現，但有幾種已造成的實績，却值得一述。

(甲) 加強團董組織：黎人自從部落的酋長制進而爲土官制後，其集團中的統治者已漸變作了漢人統治政府的代言人。惟土官往往與地方統治者勾結爲奸，漸失黎人好感。馮子材創總管制，從此黎區治理實權，即操之於總管之手，總管也難免如昔之土官苛虐黎民。但政府不能直接統治黎民時，此種代言人實不能不要。陳氏深知此中情況，乃變總管爲團董，而加強其統治力量。這樣，政府有事，只

須責成團董，便可由團董直接指揮黎民。

(乙)施恩威於黎人：漢黎仇視之深，其起源實甚久遠。自來漢人之入黎區者，倘勢較黎盛，黎人便走避之。倘勢不如黎，則常被黎人襲擊傷害。據說陳漢光撫黎之時，每到一地，盛陳軍容訪黎人中之士羈一二人，當衆槍決之。並召集黎、苗、將機槍大砲飛機之威力，表演與衆看，於是對他們說：「這是我們的武器，較之你們的弓箭刀箭孰利害。倘再有敢反抗或敢殺傷漢人的，便請一試此武器的滋味。」同時對善良歸附的黎人，厚給衣布食物。於是在今日之黎人眼中，馮子材而外，更有一個陳漢光。此種以飛機大砲的威力來威嚇黎人，也能收到一時的效用。而我們此次一行六人，身無寸鐵，深入五指山中，便也直接受其恩惠。據說要在黎人未知飛機大砲以前，如我等的孤身深入，早被陳屍山中了。

(丙)交通幹路之修築：今日瓊崖全島的陸路上交通，可說是意外的方便。在漢人區中，自海口西上直至陵水，又自海口東行直至那大、南豐、及儋縣縣城，固已均有平坦公路，直達的汽車。即黎境中，西面的陵水至保亭，東面的南豐至白沙，白沙至元門，也已築城公路。此項公路，雖非全部由陳漢光撫黎時所築，而確係陳氏所始創。據說陳氏撫黎時，軍士對撫黎工作甚努力，則瓊崖有今日方便之陸上交通，陳之功實不可沒。

(丁)黎民觀光團之組織：陳氏於民國二十三年，將全島黎區中各團各區的黎、伎、倭、苗民族。各選少年男女若干，帶赴廣州省城，使其與近代文化接觸。計帶來廣州觀光之黎、苗等共百餘人。經一度觀光回島後，恰似國人之留學外國歸來，其自身在鄉峒中的地位，亦因之而提高。同時亦藉此輩觀光者，將耳所聞目所見之事，盡量宣示於其種族中，人類文明的剪影，不覺間便深刻於黎、苗的腦

裏。此實最好的化黎的初步工作。

從此四點看來，研究現代治黎史，馮子材與陳漢光兩人爲不可不知者。陳氏全部計畫中之第一項，——成立黎區新縣，便是現時政府治黎的張本。今日黎區三新縣，（保亭、樂安、白沙、）之成立，即根據陳氏所建議。下節便專論今日黎區之三新縣。

二 黎區三縣的設置

黎區設縣之議，早在數百年前已有人提過。（見上引明弘治十六年瓊山主事韓俊治黎疏）誠以海南全島，黎人住居區域，分屬感恩、昌化、定安、瓊山、儋縣、崖縣、臨高、陵水諸縣，而各縣政治力量，往往僅能施及於漢人住居區域。至黎人住地，一則以縣區過廣，且交通阻梗，行政上實不能顧及。再則以各縣行政組織，皆與一般普通縣治無異，對於黎人之特殊狀況，自不能適應。故從理論及事實上講，均應將黎人集中區域，另立縣治，以特殊的組織方式，作專門的治黎化黎工夫。陳氏撫黎計畫中，提議於黎區設立五個縣，而以岑門、南豐、東方、保亭、興隆爲縣治。民國二十四年四月，廣東省政府民政廳，即正式於黎區中設立保亭、樂東、沙白三縣。建縣的理由謂：

珠崖一島，孤懸海外，先已分置十三縣，類多環海設治，島中腹地，黎苗雜處，估計面積，南北相距約四百三十里，東西相距約八百七十里。跨涉儋縣、昌化、感恩、崖縣、陵水、萬寧、樂會、定安、瓊山、澄邁、臨高等十一縣境，實居全島之半，情形特殊，區域廣大。倘不另設縣治，則原有各縣，鞭長莫及，難收指臂之效。（見民政廳呈省政府公文）

三縣縣界相連，正當五指山四週，黎人集中地帶。各縣區域，實即由下各縣畫出。

保亭——包有崖縣屬之不打六羅、首弓、三弓、抱龍峒、同甲峒、水滸峒。陵水縣屬之保亭、

六弓、七弓、烏牙峒、嶺門關、百石團、五指山、七指山、水滿峒、分界嶺、吊羅山。寧萬縣屬之稅司、南橋、西峒、北峒。樂會縣屬之竹根峒、太平峒、茄曹峒、合水園。定安縣屬之航埠、南引圖、冬加團、母瑞山等地。

樂東——包有昌化縣屬之七義。感恩縣屬之東方、馬隆、雞叨、抱由峒、甲田、鵝義、鵝股、鵝溝。崖縣屬之樂安、多潤峒、抱善峒、龍鼻、潭寨、多港峒、頭塘、高冲峒、番陽峒等地。

白沙——包有儋縣屬之雅義峒、白沙峒、元門峒、龍頭峒、炳邦。昌化縣屬之霸王峒、烏烈、大坡、保平、鴻虛峒。感恩縣屬之吳什峒。陵水縣屬之南流峒、十萬峒。定安縣屬之新在營、根舖、加欽、水火峒、思河圖。崖縣屬之紅毛上峒、紅毛下峒、道裁、紅茂林。瓊山縣屬之加泉峒、杜灣峒等地。

縣內組織極簡單，因全縣所轄地區廣大，除縣府外，每縣分設辦事處二；全縣行政經費，一千七百八十元，照八折支給。另每縣撥給縣府建築費一萬元。全縣行政人員數及薪俸有如下表：

職別	人數	薪額	附註
縣長	一	二百元	
佐理員	三	百、八十、六十元	一員駐縣署 二員分駐辦事處
技士	二	六十元	
僱員	二	三十元	
警長	四	二十元	縣署二人 每辦事處各一人
警	四十	十二元	縣署二十名 每辦事處各十名

縣府對於所轄境內之漢黎，概無糧稅。故縣府經費，除省府撥給之千數百元外，便無第二宗款項收入。

從縣的組織及經費上看來，已顯然看出三縣的設置，對於治黎上實難收到什麼效果的。因為：

(甲)組織不健全：特別將黎、苗、住居區域畫出建立為新縣治，目的在以專門人員，負責施化黎之責，而達到治黎的最後效果。依此理論，則縣的組織絕對不能仍然依照一般普通行政機構而組織的。各黎區中，原先本有化黎局的設立，現在的三個縣府，即是將原日的化黎局加以改變而成。歷來化黎局之不能負化黎重任，已如上文所述。則沿襲化黎局而來，又無特殊組織的黎區縣府，其不能收治黎的實效，是可想而知了。今日之新縣府，並不能直接指揮黎苗。凡遇大小事件，均召集各團董，由團董再去支配黎人。縣府在一般的黎苗眼中，並無怎樣威勢。縣長走到黎人家，黎人亦以接待通常客人態度來招待。而黎苗有事，也多不訴之縣府，而仍訴之團董，可見新縣府的組織，實極不健全。

(乙)經費短少：以統治如是廣大區域，負化黎重任的黎區縣府，所應與應革的事業，何止千萬？以每月區區千餘元的經費，究能作何事。歐美諸國政府之開發澳、非、南洋。日本舊日之治理臺灣，正可以作我們開發海南的借鑑。白沙、保亭縣長都會對我們說，講到黎縣成立的意義，要做的事實在太多了。而結果即小小之事，也為經費限制而不能做，這是實情。

(丙)人事限制：黎區縣之組織，固不應照一般通常的縣府。而黎區的縣長，以至全部職員，也不應以一般的普通行政人員去作。即是說，此等縣治決不能以做官的人去做縣長。而應當以具有專門知識，且又熟悉當地情形的人。因為到此種地方，根本即不是去做官而是去做化黎工作。倘無專門知識又不熟悉當地情形的人去從事工作，那黎縣之設置，是可斷言不會有成績的。此所以黎區三縣成立以

來，縣府與黎苗，依然不能打成一片。

四 我的治黎觀

關於歷代政府治黎方策，及今日海南島化黎工作實況，已於上文說了一個大概。我以為今日談治黎，應有與前人不同的兩個觀點：

把漢黎看作一個整體民族，不存絲毫歧視觀念。

先看清楚黎苗的實際狀況，再講治黎方策。

茲申說我的觀察如下：

一 從黎人的社會及經濟上言治黎

上節曾言黎區若設縣治，則其機體決不能仿照一般普通縣治來組織。而縣長及辦事人員，也不能以一般通常行政人員去擔任。此何故，即由於黎人之社會組織，與一般漢民的社會組織完全不同。因社會組織之不同，故政治觀念也與漢民族有異。言治黎者，須先看清楚黎苗的社會組織及經濟機構。今日海南島黎民的社會組織，一般的說來，兼有三種機體。

(甲)原始的部落社會：黎苗的社會組織，自來便是保有其原始的部落形式的。而部落的構成，往往以氏族為單位。這在黎婦紋意的意義及花紋上可以看出。自宋代賜黎酋以官爵，明代封黎酋做土官之後，此種氏族的部落酋長制度，似漸被改形。但考其實際，今日黎苗集團中，仍顯明的存着此種部落組織的形態。一般部落酋長，雖由政府委為土官，或任為團董，以作統治者的治黎代言人。但此種權的行使，及社會的組織，仍是一種部落形式。每一團董，其治權均限定行使於其部落範圍內。甲團

之團董，縱有任何大的勢力，決不能支配到乙團內。也不能以政府的力量合併二團或三團而使之屬於一個團董支配。這可見到今日之團董，實即原日之部落酋長。而今日以團爲單位的黎人社會，實即往日之部落社會。

(乙)封建的大地主統治：所謂部落社會，其統治者，自然是該部落的酋長。酋長之外，再無支配酋長之人。但今日黎人社會中却又不然。我曾說，今日廣東境內兩大系西南民族，——儋與黎。治儋易，而治黎却難。這便因爲儋人社會是極單純的。一村中除一二村長管理敬神解紛等事外，在政治上，知識上，貧富上，實均無顯著的階級現象。黎人則除所謂團董等類人外，尚有擁有廣大土地，衆多牲畜的大地主。此種地主，其本身上既無酋長等類的稱號，但其力量，却能支配數百乃至千里內的黎人。在其勢力範圍內的團董、保長、甲長，亦莫不唯其命是從。如大旗黎人王某，私有田地數十里，畜牛至千餘隻。(黎人貧富以牛計，普通有牛三二十隻，即可稱爲富有。)自建一保壘式磚牆樓房於小山頂上。屋之四週數十村落的黎人，半爲其佃戶。南至保亭、陵水、藤橋，北至同甲，均有其私人住宅。凡此一帶土地內，事無巨細，皆可獨裁獨斷，事實上不啻是黎中之王。所謂團董人等，不過爲他私人服務而已。

(丙)神的崇拜及神權支配：大地主及部落酋長(即團董)爲黎人社會中統治權的操縱者。而此種統治權又復有着一種極大的支配權，那便是神權。神的崇拜及神權支配統治權力之偉大，是每一個原始民族中通常的現象。今日的黎人尙未完全脫去原始民族生活的痕跡。故神的崇拜，在日常社會生活中極爲普遍。即酋長之發號施令，也處處不敢違背神意。

這樣一個多角形的社會機構，要憑空把一種行使於漢人社會中的政治制度去統治他，其失敗是可

以預測而知的。何況構成黎人多角社會的經濟基礎，也截然與漢人社會之經濟組織不相同呢。

黎人的經濟制度，今日尙是停滯於手工業中之狩獵畜牧耕種三種兼有的方式下。農業的生活，似乎是黎人社會經濟的主體。

但由於地理環境的惡劣，山地的崎嶇及水量的缺少，故雖終年氣候都適宜於耕種。但人民都不能完全倚靠耕種來維持生活。黎人一般地都養成一種熱帶民族的情性，故縱有肥沃土地，也多聽其荒蕪而不開闢。至於畜牧事業，在黎人似很爲重視。牛與豬兩種家畜。黎人區中最爲普遍。而黎人貧富之分，也全以畜牛豬之多少爲準。但這種畜牧事業，對於其社會經濟並不發生多大關係。因爲牛豬家畜，並不能爲其生活中的主要食品。且黎人之殺牛屠豬，除婚喪喜慶外，多用於酬神，實際却是一種祭神品而非生活食品。

又牛豬很少運至漢人區域換取現金貨物者，故畜牧事業在黎人中雖極重視，但不能賴以繁榮黎人社會經濟。爲着耕種畜牧，都不能維持黎人的生活，故狩獵也成了黎人求生的重要事業。打獵，在黎人中有兩種意義。一是屬於經濟的，海南島無虎豹等野獸，黎人獵獲物，多半是山鹿及黃獐。獵取之後，肉則用以充飢，皮角則轉賣與漢人。二是屬於習俗的，這大致是原始狩獵民族的一種遺風。黎人有時不爲經濟，也有去打獵的。如每年正月初頭之十日內，每家男子，每日均須入山打獵，相沿成了一种風氣。

耕種既不能使生活豐裕，狩獵與畜牧，也不能藉以繁榮社會，可知黎人之社會經濟情況是極貧困極特殊的。商業，在黎人社會中可以說是根本沒有。黎區中除了幾個較大地方，有漢人入內做小生意外，黎人自己絕無設市交易這回事。所以在文明人羣中視爲至寶的貨幣，當然絕不通行。即現金，在

偏僻的農村中，也完全失却他的價值。如五指山北的紅毛上下峒等地，村人便多不知道銀幣與銅元的價值，往往以數百銅元，換取不到黎人的鷄、鴨、米。但轉以煙絲一小包，黎人便樂於交換。這可見黎人社會中物品的經濟價值，是全以其需要與否而定高下的。故商業的媒介物——貨幣，在黎區中是不占重要地位的。工業，更談不到，黎人社會中男的編竹削木，女的綉花織裙，是人人所會的事，並不為他人所壟斷。因為如此，所以今日黎人社會中之經濟機構，實尚未脫原始民族之原始社會中的經濟形態。

從上面的分析，可知今日黎人社會是一個既遺留着原始部落社會的形態，又兼有往古時代封建諸侯的特權階級，及神權的支配。而其經濟則純是一種古時「以有易無，交易而退」的形態。有統治權者，則安富尊榮，被統治者，則饑寒交迫。看清此點，則治黎之根本方策，須首先使黎人的社會，從原始形態中，變為近代政治組織的集團。其次要排除大地主的剝削，及神權的阻力。最後則要轉變其經濟階段，即從原始的經濟組織，進到現代式的生產階段，以挽救黎人社會極窮苦的現狀。

二 從黎人的種族及文化上言治黎

幾千年來，苗蠻等族與漢族始終不能同化合而為一者，其主要的原由，便是由於種族觀念之不能消除。而歷來治黎之所以失敗，亦半由於此。並且海南島不僅是黎漢兩民族，還有苗族，而黎人中又有黎、伎、倭等小種族的存在。

先說黎、苗、漢的關係；漢民族對他民族的歧視的傳統觀念，已如上文所說，因歧視之故，黎人對於漢人有着極深的仇視。由此便形成幾千年來兩民族敵對的形勢。而黎苗知識淺薄，傳統觀念不易改變；所以我們雖已發覺過去的種族歧視之錯誤，擬以公平的方法同化黎苗。但對方因有很深的成

見，往往反認好意爲惡意。此爲漢黎民族間之一道最難填平的深溝。而事實上造成此種種族歧視者，並非漢民族之統治者，而漢民族中深入黎苗社會，與黎有直接交往的逃亡者，及小商人。歷史上漢人逃亡者，煽動勾結黎苗叛亂的事實，上文已經說過。今日的情勢，黎苗社會中此項漢人之逃亡分子，已不多見。而挑撥漢黎感情引起黎苗仇視漢人的主要分子，却是漢人中入黎區與黎人交易之小商人。及移居黎區中與黎人雜處之漢人。此類人實在可以說是化黎工作上的極大障礙物。由他們和黎苗間關係之密切，而直接造成了漢民族與黎苗民族間的三個惡果。

(甲)給黎人以直接痛苦：歷代統治者的征黎，雖使黎人成爲一種高度壓迫之可怖，但征伐之外，也有招撫。也有溫諭。且統治者雖或有歧視之心，但其最終目的不過使之臣服。(中國歷代政府對外民族之征服討、伐、目的與意義和今日帝國主義者之征服殖民地完全不同。)故黎苗尙不致受到刻骨的慘痛。但此輩深入黎區中與黎苗雜居的漢人却又不同。他們自身多是毫無知識的小商人。他們與黎苗的交往全爲謀利。於是假漢族之聲威，多方欺壓黎苗，剝削黎苗，以極其無理的經濟手腕，榨取黎苗財富。我們在黎區中，即親見此種事實，深感到黎苗所受經濟侵略的可憐。一日我們在保亭之大旗文化市——此地爲漢人深入黎區與黎苗交易地方之一——遇一苗人擔兩籬極好之大粒紅米來此與漢人交易。我們擬向他買。據說不賣錢只換物。於是便將隨身帶着準備送給黎苗的煙絲二小包，針數枝，銅匙一隻，向他交換。我們以一乾糧袋交他，看他換給多少。苗人在把玩諸物，含着驚喜的顏色，即滿滿量給我們一大乾糧袋的米。我們覺得有點太不忍心，此區區諸物，所值不到兩角錢，却換取這樣粒粒鮮潔的米一大袋。大家心裏都發生了一種不可言狀的感動。於是又回頭再把一點零星的物件給與這個苗人。這一來，不惟令此苗人莫明其妙的驚喜，而旁的漢人，也以爲奇怪，且不以爲然。

後來一位比較忠厚的漢人對我們說：「你們給他的東西太多，便宜了苗人了。平時此間的商人，以煙絲兩小包，儘可換取這些米而有餘。」我們聽了這話，心裏深覺這些黎苗的可憐。又一次在五指山下的水滿峒，因雇黎人擔行李，銅幣少了，不夠發給擔工，（此地買賣，全用銅幣）乃以銀幣壹圓叫黎人持向小商店兌換銅元以便分給。而各漢人商店，都託言無許多銅幣可換。要黎人買煙絲分派。於是一日流汗所得的代價，向漢人換取煙絲一包，每人分了一點點。此一日擔百十斤重物行幾十里路的汗血之資，便不啻是替這位賣煙絲的漢人流掉了。此外更有一種情形，即漢人用高利貸的方法，放款與黎人，累得黎人數世也不能還清。這種情形由來已久，漢黎與情卷二載：

黎人如有事故，與漢人借貸，一千本，二千利，或借與錢百文，折放谷子一稱，亦是一本二利。春借冬還，或遇歲歉，不能全還，將利作本生利，來冬再還，樂安汛屬有一寡婦，借錢二千八百文與黎人，陸續共計還錢四百八十餘千，尚不能完數，故黎人借漢人債，實為一家之累。

此類情形，多不勝舉，黎苗的生活，本已窮苦得可憐，再加此漢人這樣刻骨的壓榨，黎苗所身受的痛苦，不言可知了。

（乙）挑撥漢黎間的反感：上面引瓊州府志已曾說過：「間有名為貿易，圖其香物之利，實為主謀，予與反敵之方，往往陰煽生黎，憑陵猖獗。」黎苗民族，天性本極淳厚愚魯，有時雖然受到漢人高度壓迫，也不一定會對漢人起極深的仇視。但一經此輩深入黎境之漢人的煽惑，那亂事便準會發生的。此輩漢人，與黎苗日夕相處，漸取得黎苗之信任，他們都是無知識的人，為着眼前有利可圖，便不惜以極陰險的手段，來挑撥漢黎間的反感。民國二十六年四月湖南苗民發生反抗漢人的暴動，據香港工商報四月十三日所載：「其策畫暴動人物，為漢民大毛子，係湖西綠林強盜，專以打劫為生

活，平日苗民對其崇信甚篤，現乃皆俯首而聽其指揮。」又「苗民已正式要求廢屯改科，由漢人宋某從中爲之畫策。宋爲有清顯官之後裔，平時與苗民原有密切關係。」這是自來苗夷反亂的老把戲之重演。今日海南島，雖無強暴的漢人爲寇，及顯官後裔操縱黎亂，但此輩小商人，則正可與之作對比。其挑動漢黎間反感，造成黎苗亂事的可能性，實不下於湖南苗區中之綠林豪寇與顯官後裔。

(丙)變黎苗誠厚爲奸詐：原始性民族之最可愛處，即在其天性之淳厚誠實。廣東北江僑人，雖與漢人多所接觸，但因山中無漢人雜入僑村居住，故僑人一種誠厚天性，尙保留着。而海南島近日之黎人，其生活不殊於僑人，惟天性則遠不如僑人之誠善可親。這原因便是由於黎區中已有多數漢人移入居住。此輩漢人，或攜家遷住黎境。或娶黎女爲婦，而留居黎村。其本身十九皆爲無知識者。一入黎區之後，處處以陰險狡詐奸滑手段對黎苗。久而久之，黎苗亦漸受其傳染，而將固有之淳厚天性完全改變。從我們經歷的地域言，實可證明黎人之狡滑與否是與漢人之接觸深淺爲比例的。從保亭入大旗北過五指山，以迄紅毛上下峒一帶，因與外界交通阻塞，境內漢人不多，故一般的說來，黎苗尙多誠厚。但東南部之陵水至保亭及西北之白沙縣境內，黎人已大失其固有之風範了。前數地我們僱用挑夫，不必先講報酬，到目的地，每人給銅幣百數十枚，煙絲一包，款以白飯一餐，便已喜笑快樂之至。後數地，僱伏便須先言明價錢，且須先給錢後作工。尤以白沙縣內，二三十斤重之影機，擔一二十里路，討價至四五百銅幣。招黎人拍照。與測量體格，須給與代價始來。銅幣此處已大大顯其魔力了。這完全因爲此等地方住有多數漢人，黎人從漢人學到了「索詐」的本事。

漢黎種族間已有這樣的糾葛麻煩之事，言治黎已屬不易。何況此外黎與苗種族間，更有着深度的仇視。黎人是海南島上的土著民族。苗人則是後入的客體。且遷入時期並不長。故苗人在海南島中

有四個特點：

甲、人數少不與黎人混居一處。凡黎境有苗人之處，都自聚居爲一村，通稱苗村。

乙、黎苗間決不通婚。

丙、苗人在島中無土地所有權，因係後入的客體，故一切山地，皆向黎人租種。除少數的苗人用錢或牛向黎人換得多少田地爲私有產業外。都可以說是黎人的佃戶。

丁、苗村中統治權的掌握者，固然是「苗頭」。但因其多數田地是向黎人租種，故黎人地主的勢力，實可支配「苗頭」及全部苗人。

照上說，苗人處在黎人經濟的及民族的勢力範圍內，苗人復馴善不敢反抗。則黎苗種族間，當無仇視之可言。惟事實又不盡然。因爲苗人自身具備着幾個優點：

甲、勤苦耐勞，遠勝黎人。

乙、族中組織堅固團結力大。

丙、生活上無黎人之不良風氣，（如性行爲的雜亂、吸煙、飲酒。）

丁、知識程度較高，識漢字的人，比較黎人爲多。

戊、能製一種毒弩，傷人獸即死，黎人最懼此物。

有此數優點，在苗人方面，雖伏居黎人之下，但隱然地是看黎人不起的。如黎苗之決不通婚。據說並非黎人不願，而是苗人認爲黎人懶惰不潔。故不願娶黎婦，亦不願以女配黎人。在黎人方面，則由一種嫉妒與害怕的心理。便轉而施以高度的壓迫。苗族受到此種壓迫，雖然不敢公然反抗，但骨子裏仇視的心理却是很深的。不僅黎苗如此，即黎人本身，也有着種屬的歧視。今日海南島的黎人，據

他們自說有三種族，一是黎、一是伎、（或作歧）一是倭、倭之一字，史書上無可考。伎則圖書集成職方典卷一三九一有這樣的記載：

「歧人，即隋書所謂奄也。有二種，遠控黎峒，不服王化者爲生歧，近傍黎團，稍知羈縻者爲熟歧。」

又同書引舊志：

「熟歧本南思、藤梧、高化、語言皆同，昔從征至此，迫掠土黎，占其食地，種落寢蕃，自立峒首頭目，分掌村峒，校之生歧，習性無異。」

則伎人似是較黎人後入海南島的民族，其實兩族原屬一支系。蓋古代黎人，本不僅海南島有之，漢族東來，始移居於海南島耳。伎則後一步移入者，黎伎兩族似不易分別。即黎人自己是黎抑伎，也自弄不清。大概保亭一帶黎人，多自稱爲伎人。其特點是知識較高，相貌較清秀。水滿峒以北，則皆稱黎。然伎人對外亦通自稱爲黎而不稱伎。惟倭人則裝飾、住宅、均與黎異。倭人自稱祖宗是漢族。乃漢時遷入海南者。三種人中黎、伎、似無大隔閡。惟伎黎之與倭，則似略有界限。前二者對倭多加輕視，而黎區中，亦或有一二村落純爲倭人所聚居者，稱爲倭村。倭之與黎伎，雖不似黎苗間之仇視，但顯然的有着界線。這種界線實是開化西南民族工作中，首當攻破之保壘。如何解除此種界線保壘，便是黎苗文化問題。所以此地接着便連帶的一談黎苗的文化。

今日黎人的知識文化，就一般說是極低的。但就個人說，却間有一二也曾受過教育。自唐以來，歷代雖常有撫黎化黎等事，但將中國文化直接移入黎區，或施教導於黎人，却很少見。比較顯著的，在史書上只得兩樁。一是唐太宗時王義方之化黎。新唐書王義方傳：

義方素善張亮，亮抵罪，故貶吉安丞，吉安介蠻夷，梗悍不訓，義方召首領，稍選生徒，爲開陳經書，行釋奠禮，清歌吹籥，登降跪立，人人悅順。

另一是南宋寧宗時，劉漢修之教黎。瓊崖府志：

慶元初，通判劉漢修，崇郡學講明道義，激勸生徒，延師訓導，黎僚雖悍，亦知遣子就學，衣裳佩服，踵至者十餘人。

這是黎人接受中國文化之始。但爲時極暫。劉漢修之後，則無繼起之人。今日黎人的文化實無若何影響。黎人之正式接受中國文化，恐仍以馮子材時爲始。馮之創立學校，及開科舉，已如上所說，從茲而後，如保亭、白沙、水滿峒、大旗諸處，始次第設有初級小學。黎人子女，亦間有至海口府城或廣州入中學者。較有地位之黎人，亦有多少能識字讀書者。如大旗黎人王昭夷君畢業於廣州軍官學校之政治深造班。曾任陵水縣長及化黎局長。對於國內政治現狀及國際間情形均有相當之認識。實爲此中之傑出者。依情理說來，黎人中有曾受高等教育的人，則對化黎工作上，似較容易。其實不然，正以其知識之不齊，知識高者，往往挾其勢以欺凌知識稍低之人。如黎人社會中之有絕對統治者，與被治者的階級，便是由於少數受到高度文化薰陶而造成的。又如黎苗種族間的仇視，黎人統治者高度的壓迫苗人，也由於少數黎人統治者，識見較高。巧妙地來對待黎區中的少數苗人。所以在此種情勢下言治黎，一方固然要使一般黎苗的知識提高。一方也得設法化除少數知識階級的偏激思想。

三 從黎人的地理及生活習性上言治黎

治國之難事，莫如改革民間固有之生活習俗。因凡一民族行之已久之生活習俗，旁觀者每每以爲不良，而在本身却不樂於改變。所以言化黎之人，首先得明瞭黎苗之固有生活情況。能使其固有之生

活習俗中不適於時代者廢除。化黎的目的便很容易達到。造成一個民族間生活習俗之動力，經濟及社會制度固然極有關係，而地理環境，也是極不能忽視的一個條件。

海南島黎區的地理環境，有着這樣幾個特色：

(甲)多山嶺富森林：黎區中著名的五指山，雖高僅一千三百五十米，但在五指山四週數百里內之地，便很難找到一塊千平方尺的平原。此一帶地，全為高低相連的山嶺。嶺上古木叢聚，濃陰蔽天。因此自來便與外部交通隔絕。由於內外隔絕之故，一方面漢文化不能輸入，內地黎人便始終保持其原始的生活。再一方面內地的產物不能輸出。於是極有價值之產品，便完全失去其經濟意義。因而造成黎人社會上貧困的現象。更因這一帶地方，自來漢人不能深入，於是黎人便用作退保之鄉。每次叛亂失敗後，即都退入此一帶地，依然保守其原始生活。

(乙)少可耕種之地：上文已說及黎人生活一半恃畜牧漁獵，一半仍賴耕種，以資維持。惟黎區內土地雖不瘦薄，但因其全是山巒，耕種僅能依山闢地。在山勢平緩及有泉水可引之處，尚可種植稻穀，至山勢高峻及無水流之地，則僅能種植玉蜀黍及豆類，而收穫均不足維持食用。故黎人一般生活簡單。食物貧乏。

(丙)氣候炎熱多瘴癘：地當熱帶，故氣候炎熱。山嶺叢林，未經開闢，故毒蟲瘴蚊滋生，而傳有瘴癘，此種環境，一方面養成黎人極端懶惰的天性，一方面造成黎人死亡率的增高。

由此種地理環境，再加以如上所述黎人之社會組織及經濟機構，於是黎人生活、性情、習俗、便造成如下幾個特點。

(1)生活貧困：黎苗的生活，實非常簡單貧苦。常日均衣單衣，赤足裸體，夜間則席地而臥，

無被褥等物。食則以糙米煮成稀粥，和入冷水中，飢則取食。不知種植菜蔬，僅採取野菜或蕉葉用水煮熟而食。平日極難得一飽。故召黎人做工，使得盡量食飯，已很滿足。若給以一二樣醃菜，便不啻款以上宴。

(2) 惰性極大：黎人之最短處，即惰性較任何民族爲大。飢時則出謀食，飽便一事不做。今日有今日食，決不思及明日。有時在黎區中見到有極肥沃土地堪以種植者，均多荒廢。惟受黎人壓迫之苗人，則又極勤於操作。故在同一天然環境下，苗人常能豐衣足食，而黎人則有所不及也。

(3) 迷信甚深：黎人社會中，神權崇拜之深已如上述。更因文化知識之低下，故全部生活，幾皆建築於迷信上。黎人生活貧困，食物之滋養不足，衛生之法亦不了解。故疾病極多。有病亦不知醫藥，祇請巫人捉鬼，而捉鬼時須殺豬宰牛以酬神。所費雖鉅，亦非所惜。巫人捉鬼，鑼鼓喧天，跳躍呼嘯。病人不堪其驚擾。常有鬼未捉得而病人已爲鬼所捉矣。

(4) 花柳病蔓延：黎人男女不知貞節，性行爲的放縱，比之其他邊地人民尤甚。故花柳病蔓延，極其劇烈。

此種情形，皆由黎人的地理環境，社會組織，經濟機構，文化知識所交互構成。要化黎治黎，先就得使黎苗中此種畸形生活走入正軌。要改良其生活、習性，自不能不注意及所以造成此種生活習性的原因。

四 歸納的結論

從上面的分析，可以知道，今日海南島內黎人的實況，是：

(甲) 保有原始的社會組織，但統治的實權却操諸一個特殊階級的大地主手裏。

(乙)經濟的生產極貧乏，生活方式在於狩獵、畜牧、耕種三者兼有之間。而生產所得，却不足以維持溫飽。境內雖有極具經濟價值的產物。却不能使之發生經濟的作用。

(丙)受漢人中小商人經濟侵略。同時，因着此種小商人之挑撥。使漢黎間的感情惡劣，仇視日深。加之受了無知識的漢人欺詐行爲之薰染，使其誠厚的性質一變而爲奸滑狡詐。

(丁)黎與苗也因種族之不同，故亦互相仇視。而黎人自己的種屬，也有宗派的歧視。

(戊)因文化知識之不齊，其知識較高者，便挾其威勢以蹂躪鄉閭。

(己)山嶺腹地未經開闢，故內外交通梗阻。文物之交流隔絕。

(庚)迷信甚深神權之支配力極大。

(辛)性柔懦而懶惰。不是生產，生活貧苦而單調。

(壬)男女雜交梅毒蔓延。

從此九項上着眼，便不難得到治黎的根本方略。雖說治黎之道多端，然棄其枝節，僅就根本的方策上說，則治黎之方，可以五項概括之：

(甲)改造黎苗社會經濟的機構，利用黎區中之天然利源。如豐富的礦產，多量的木材，適於種植熱帶產物的氣候土地諸點，以發展其經濟。此爲化黎之根本工作，倘此點能以辦到，則至少可以同時收到三個效果。

(1)原始社會可以改變爲現代社會。

(2)黎苗貧困的生活，可以得到根本的救濟。

(3)自身有充裕的經濟生產，一切社會文化事業可賴以興辦。

要作到此點，先決條件，當然是開闢腹地的交通。蓋交通之開闢，對內可以使其棄擲於地的經濟產品變為有價。對外可使漢文化順暢的輸送於黎區。

(乙)防止地主的專橫及小商人的剝削，黎苗今日所身受的兩大痛苦，一為黎區大地主的專橫。一為漢人小商人之剝削。其詳已見上文。此種大地主，自身雖為黎人，但對平民的高壓情事不異於帝國主義者之對弱小民族。今日黎區新成立之三縣，凡有興革之事，必先商得境內的大地主同意，否則不能舉辦。似此情形，則欲解除多數黎人痛苦，何能做到。至漢人之深入黎區中的小商人，與黎人長久相處，所發生的惡果，亦已如上所述。此種小商人，如不設法驅逐，及施行訓練管理。則漢黎間使不能協調，黎民經濟也根本不能充裕。

(丙)消弭種族間歧視，造成漢黎間的歧視之主要原因有三：

- (1) 漢民族傳統上對黎苗民族之輕視鄙薄。
- (2) 歷代征伐屠殺使黎苗發生惡感。
- (3) 漢人中之奸宄分子之挑撥離間。

故欲消弭種族間的歧視必須要：

- (1) 漢民族根本改變過去傳統上歧視黎苗民族之錯誤思想，而為一視同仁之心理。
- (2) 以親切的態度，懇切的言語，以施教導。
- (3) 剷除漢人中之奸宄分子。

至於黎苗間種族仇視的原因則由於：

- (1) 黎苗社會組織及經濟所有權的不合理。

(2) 黎人統治者之專橫。

(3) 由漢人之種族歧視思想所引起的反感。

所以只要第一步能化除漢黎間的歧視。再進而使黎區的社會制度經濟機構改造為現代方式。革除大地主的統治權。則黎苗間的種族仇視，自然便可以化除了。

(丁) 施行特殊教化，所謂特殊教化，並非如一般人所謂，使黎苗人人有讀書機會即可了事。在現時黎苗社會之特殊情況下，一種通常的普通教育法，是不能收到若何效果的。此項教化工作，至少要擔負着下面五種責任。

(1) 教以一種專門職業技能。就其固有的天才，固有的生產工作，及天氣土宜，教以利用及改良方法。(如黎人男子編竹爲器；女子綉花織物，並栽種果蔬、畜牧、狩獵的科學方法。)

(2) 教以日常生活之意義，如何能適應於生存、如何能減少死亡及疾病、如何利用自身勞力、如何利用天然物產。

(3) 扶植其良好天性，變易其固有惡習。原始民族中之一種誠樸勇敢的天性，應力爲保存光大。其懶惰、不清潔、及由漢人習染而來之奸詐等習氣，則當力爲革除。

(4) 改變其粗野習俗。(如佞神、崇鬼、花面、紋身、性交放蕩等。)

(5) 避免少數人之特殊教育，務使全部黎苗一般的都得到一種通常的知識。

(戊) 建設大規模的社會事業，其中最急要的莫如消費合作社及醫院。黎苗今日受漢人中小商人之剝削。已遭到刻骨之痛苦。若一旦開發黎區，仍任此種人物情事存在，其結果必致黎區之寶藏雖富，黎苗仍不免饑寒而死。所以開發黎區，必先設大規模之合作社。又黎人平時不知衛生，疾病不知醫

藥。今黎區新闢之三縣，雖每縣亦設有一所貧民醫院，而以經費人材缺乏，都成了有名無實。我們入黎區中，帶有自用的藥品，大部分贈於黎苗。尤以 Quinine Tablet 最爲有用。黎人被醫治痊愈者，一種感激情形，使我們覺得又可憐又可慨。

根據黎苗現時生活的實際情形，求得了五項治黎的根本方策。雖不敢說是特殊的見地，但却自信全是有據而云然。與昔人之不分析事實，而閉門意思的治黎方策，自不相同。似可以爲開發海南者之參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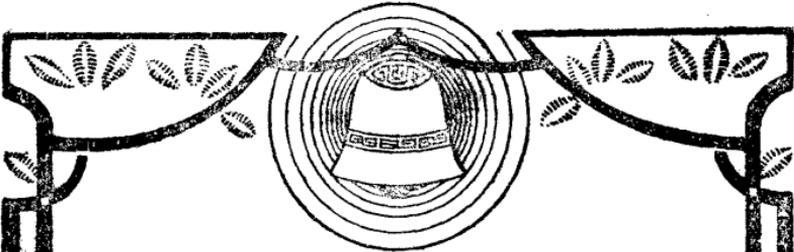
註一：譚其驥君有粵東初民考一文，（載禹貢三週年紀念號）謂黎人爲廣東的最初土著民族，其後廣東大陸被越民族占領，黎人乃全部退居海南島。此論較我之黎人爲海南島土著的主張似更進一層。但黎人之爲越族似亦不可否認。

註二：石在五指山北面，爲一高一尺長十八尺之大青石。中間橫刻：「手闢南荒」四大字。兩旁小字「大清光緒十三年春欽差大臣太子少保督辦全瓊軍務欽州馮子材誌」

註三：保亭縣據說馮子材至此曾在此建一亭，後人稱爲馮宮保亭，日久訛爲保亭。

註四：據余個人所翻閱到的史冊記載，及所親見到的黎區中遺留著的遺物遺事，歷代征黎深入五指山者，僅有此兩次。

註五：此書爲光緒二十一年所刊，原書題名爲「廣東瓊州漢黎輿情營伍練兵稿鈔」全書實分漢黎輿情及營伍練兵兩部。其中所載乃光緒十三年馮子材督辦全瓊軍務時所出之告示及來往公文等稿。



版權所有
翻印必究

中華民國三十六年四月初版

瓊崖誌略

全一册 定價國幣四元

(外埠酌加運費匯費)

編者	許崇灝
發行人	吳秉常
印刷所	正中書局
發行所	正中書局

(2121)

滬·本

2/1-0.15

本局出版

有關邊疆史地書籍

中國的邊疆
 邊疆述聞
 邊疆人物誌
 邊疆問題論文集
 東北地理
 綏遠誌略
 偽蒙政治經濟概論
 蒙古奇史
 漠南蒙古地理
 甯夏省考察記
 西北地理
 新疆誌略
 新疆史地大綱
 新疆經營論
 西康
 西康綜覽
 西康社會之鳥瞰
 雲南邊民錄
 西藏史地大綱
 中國土司制度
 瓊崖誌略
 台灣郡縣建置志
 台灣概覽
 台灣地理
 中緬界務問題
 中緬關係史綱要

O. Lattimore 著譯
 趙敏 求
 許崇灝 編
 黃奮生 編
 高柱 編
 許長超 編
 許逸天 編
 廖兆駸 編
 馬鶴天 編
 謝再善 編
 許公武 編
 汪公霖 編
 許洪蔣 編
 蔣梅君 編
 李心亦 編
 柯象家 編
 璽濬 編
 洪貽崇 編
 余許周 編
 許宋 編
 劉柯 編
 王婆 編



上海图书馆藏书



A541 212 0010 9976B

